



睿健医疗

NEEQ: 874652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Rekind Medtec., Inc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王洪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介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晓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4
第五节	行业信息	4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51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6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档案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睿健医疗、公司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欧赛医疗	指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慕道尔	指	成都慕道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系欧赛医疗全资子公司
成都睿尔科维	指	成都睿尔科维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欧赛	指	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赛诺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成都睿尔科维控股子公司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已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取消监事会
审计委员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三会	指	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本年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年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ichuan Rekind Medtec.,Inc		
	Rekind Medtec		
法定代表人	王洪建	成立时间	2013年8月6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Medcore Investment Limited（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Yufeng LIU 和蒲忠杰）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业设备制造业（C35）-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C358）-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C3585）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血液净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睿健医疗	证券代码	874652
挂牌时间	2024年12月5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6,930,37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银河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介兵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西航港大道2401号
电话	028-67085899	电子邮箱	ir@cd-oci.com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西航港大道2401号	邮政编码	610200
公司网址	www.rekindmedtec.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075364001X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西航港大道2401号		
注册资本（元）	306,930,37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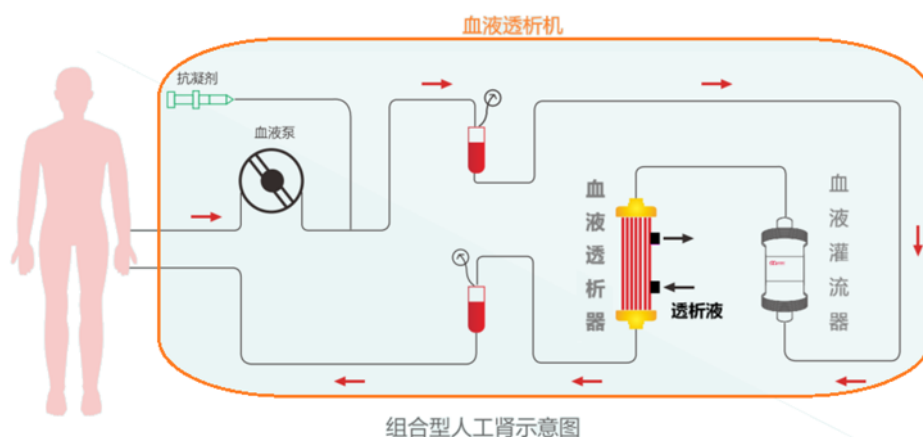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血液净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血液透析机等，除此以外，公司储备产品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及连续性肾脏替代治疗管路（配合公司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使用）尚在推广中。公司产品覆盖血液透析环节主要耗材和设备，主要应用于终末期肾脏疾病患者的血液透析治疗，终端用户为医院、血液透析中心等医疗服务机构。依靠公司自主研发的膜材料制造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成为血液净化产品的主流厂商，是国内同行业企业中少数具备独立研发和制造全套透析器纺丝生产线和后端组装生产线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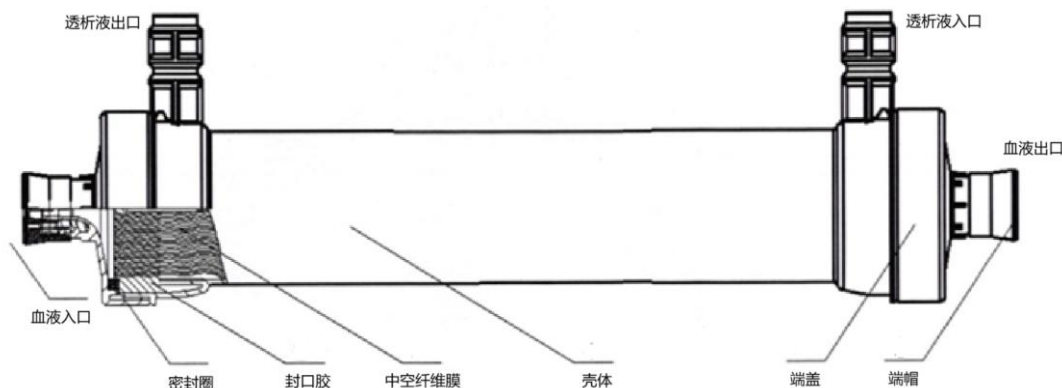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血液透析器和血液灌流器由全资子公司欧赛医疗生产销售，血液透析机由控股孙公司广州欧赛生产销售。欧赛医疗和广州欧赛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欧赛医疗于2020年取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并凭借“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于2021年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1) 血液透析器

① 结构

公司血液透析器是用于血液透析治疗的关键耗材，主要由中空纤维膜和外壳、端盖、端帽组成，通过透析膜的弥散和对流原理清除血液中代谢废物、有害物质和过多水分，以维持体内的水电解质平衡。



外壳、端盖、端帽主要起保护内部中空纤维膜等结构的作用，能够容纳透析液，并且和密封圈、封口胶一同作用，保障透析液、血液在各自的腔室流动。其中密封圈材料为硅橡胶，封口胶材料为聚氨酯胶；外壳、端盖材料均为聚丙烯或聚碳酸酯、端帽材料为聚乙烯。

血液出入口用于连接患者的血液循环通路，保证血液可以进出透析器，使血液在透析器内部与透析膜充分接触，以完成透析过程。

中空纤维膜是血液透析器核心部件，血液流经中空纤维膜组成的丝束，主要成分为电解质的透析液在膜外与血液对向流动，膜内血液与膜外透析液在透析过程中通过膜壁纳米级微孔进行弥散、对流，从而实现溶质的交换和水分的超滤。中空纤维膜膜壁允许物质如尿素、肌酐等代谢废物和透析液中的物质如电解质通过，同时阻止血液中的血细胞和大分子蛋白质流失，通过物质交换的作用，将患者血液中的废物和多余的水分排出到透析液中。根据中空纤维膜膜壁孔径大小不同，血液透析器可分为低通量、高通量、血液透析滤过器三种。

透析液出入口则是让透析液进出透析器，使透析液在透析器中与血液进行物质交换，带走血液中的废物后排出。


②适用群体



低通量透析器，其膜孔径相对较小，一般在 0.5 到 3 纳米左右。在透析过程中，基于浓度差和弥散原理，一般仅能允许分子量较小的尿素、肌酐、钾、钠等小分子物质通过透析膜，从血液侧扩散至透析液侧。这种透析器适用于病情相对稳定、体内毒素主要以小分子物质为主的一般慢性肾衰竭患者。

高通量透析器的膜孔径较大，一般在 3 到 8 纳米左右。除了能像低通量透析器一样清除小分子物质外，依靠弥散并辅以对流作用，它能够允许 β_2 -微球蛋白等中分子物质通过。对于伴有中大分子毒素蓄积相关并发症（如高磷血症、皮肤瘙痒、肾性骨病等）的慢性肾衰竭患者而言，高通量透析器能更有效地清除此类毒素，改善病情。而对于预期寿命较长的慢性肾衰竭患者，由于长期透析过程中，中大分子毒素的持续蓄积可能对身体造成更严重的损害，高通量透析器在清除中大分子毒素方面具有优势。

血液透析滤过器的膜孔径大小一般在 6 到 15 纳米之间，采用弥散与对流协同工作的模式，血液流经血液透析滤过器，在弥散过程中，小分子溶质同样顺着浓度梯度从血液侧扩散至透析液侧；对流作用更为显著，在较大跨膜压推动下，可增加对较大分子量物质的清除率。适用于伴有复杂并发症患者，对于严重心血管疾病患者，能够有效降低透析过程中心血管意外的发生风险；对于糖尿病患者，可更好地调节代谢产物水平，保护残存肾功能；在慢性肾衰竭患者出现顽固性高血压、难以纠正的电解质紊乱（如高钾血症、高磷血症）以及脓毒血症合并急性肾损伤等重症患者的救治中，血液透析滤过器能发挥更重要的作用，通过更全面地清除毒素和炎症介质，维持内环境稳定，保护重要脏器功能。

③公司产品具体产品类别型号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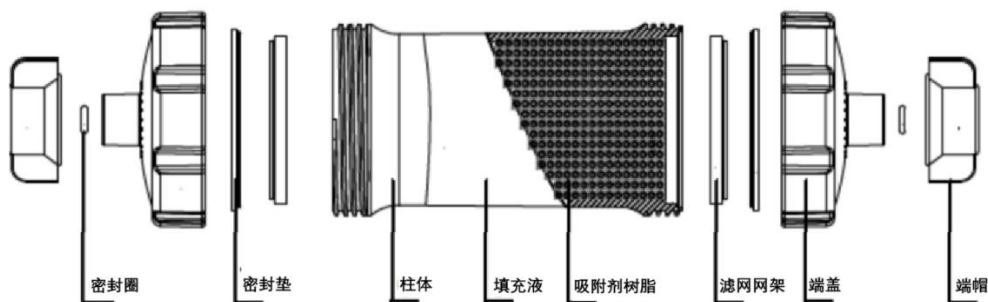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产品型号	产品特点	产品图示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OCI-HD150、OCI-HD180、OCI-HD200、OCI-HD13M、OCI-HD15M、OCI-HD16M、OCI-HD17M、OCI-HD18M、OCI-HD19M、OCI-HD20M、OCI-HD21M、OCI-HD23M、OCI-HD25M；	优化了致孔工艺，膜壁孔分布更加均一，提高毒素的清除能力，在生物相容性、毒素持续清除能力、中大分子清除率、分子筛选曲线上有提升，可高效清除中大分子毒素，蛋白丢失低，可以维持营养改善生存质量。	

低通量血液透析器	OCI-HD14L、OCI-HD16L、OCI-HD18L、OCI-HD20L、OCI-HD110L、OCI-HD130L、OCI-HD140L、OCI-HD150L、OCI-HD160L、OCI-HD170L、OCI-HD180L、OCI-HD190L、OCI-HD200L、OCI-HD210L、OCI-HD230L;	超滤系数较低，适用于去除小分子毒素。	
血液透析滤过器	OCI-HF160、OCI-HF170、OCI-HF180、OCI-HF200、OCI-HF230、OCI-HF250、	超滤系数相比高通量血液透析器更高，具有更高的中大分子有毒物质清除比例。并且采用了聚醚砜新配方，增强抗凝血性能，同时优化管壁设计，增强扩散作用。	

(2) 血液灌流器

① 结构

血液灌流器主要由吸附剂树脂、柱体、端帽、端盖等组成，通过吸附剂树脂的吸附作用清除血液中大分子废物、有害物质。



血液灌流器的核心部分为颗粒状吸附剂树脂，吸附剂树脂是经独特工艺处理的中性大孔吸附树脂，具有特定的化学结构和吸附性能，通过三维网状结构的分子筛作用以及树脂与被吸附物之间的范德华力和亲脂疏水特性，选择性地吸附某些特定的物质，来实现对血液中有毒物质的吸附和清除。

填充液是注射用水，可以保持吸附剂处于湿润状态，防止其因干燥而失去活性。同时，在移动、运输过程中可以起到缓冲作用，减少吸附剂颗粒之间的摩擦和碰撞。此外，在进行血液灌流治疗前，需要用生理盐水或其他合适的溶液对灌流器进行预冲。填充液可以作为预冲液的一部分，帮助冲洗灌流器内部的杂质和残留物质，确保灌流器的清洁。

灌流器的两端设有滤网滤架，原材料为聚丙烯，用于防止吸附剂颗粒泄漏进入血液中。通过合理的滤网网孔设计，可以有效地阻挡吸附剂颗粒，同时又不会影响血液的流动。

灌流器的柱体与端盖原材料为聚丙烯，通过螺纹的方式进行密封，之间有密封垫（原材料为硅橡胶），以防止血液泄漏；端帽原材料为聚丙烯，与端盖之间有密封圈（原材料为硅橡胶）以防止保存液泄漏。

② 适用群体

血液灌流可以辅助透析，清除常规透析难以被充分清除的中大分子毒素，并改善患者的皮肤瘙痒、骨痛、心血管并发症等症状。除此以外，也可单独使用用于以下患者：

A、急性中毒患者

对于药物中毒、农药中毒、食物中毒等急性中毒患者。可以快速清除体内的药物，缓解中毒症状，

为抢救患者争取时间，提高中毒患者的生存率。

B、重症肝病患者

重症肝病患者由于肝功能衰竭，体内积累了大量的氨、胆红素、内毒素等毒素，可导致肝性脑病。血液灌流可以吸附这些毒素，改善患者的精神状态和意识水平；对于严重的黄疸患者，血液灌流可以吸附胆红素，降低血清胆红素水平，缓解黄疸症状。


C、自身免疫性疾病患者

对于系统性红斑狼疮患者、类风湿关节炎患者，血液灌流可以吸附体内的免疫复合物、抗体等致病物质，减轻症状，缓解病情。

D、其他情况

对于严重高脂血症患者，在药物治疗效果不佳时，血液灌流可以吸附血液中的胆固醇、甘油三酯等脂质成分，降低血脂水平。血液灌流还对银屑病、脓毒血症改善病情有一定帮助。

③公司产品具体产品型号如下：

产 品 类 别	产 品 型 号	产 品 特 点	产 品 图 示
血 液 灌 流 器	OC-60(A)、OC-80(A)、 OC-90(A)、OC-100(A)、 OC-110(A)、OC-120(A)、 OC-130(A)、OC-140(A)、 OC-150(A)、OC-160(A)、 OC-170(A)、OC-180(A)、 OC-190(A)、OC-200(A)、 OC-230(A)、OC-240(A)、 OC-250(A)、OC-280(A)、 OC-300(A)、OC-330(A)、 OC-350(A)、OC-380(A)、 OC-400(A)、OC-430(A)、 OC-450(A)、OC-480(A)	优化了树脂合成工艺，降低了溶剂残留，并且具有良好的覆膜工艺，生物相容性更高。孔径优化，可兼顾吸附中大分子毒素。	

(3) 血液透析机

①结构和原理

血液透析机主要由透析液供给系统、体外循环管路系统、血液监护系统、控制监测系统等部分组成。透析液供给系统将透析用水与浓缩透析液按一定比例混合，以维持患者体内的水、电解质和酸碱平衡，同时加热到人体生理温度，避免温度过低对患者造成不适，也能保证透析过程中患者的血液温度稳定，防止因温度变化引起的血液动力学改变和不良反应。

体外循环管路系统将患者的血液从体内引出，输送到透析器等进行净化再回输至体内。动脉管路通常连接患者的动脉连接部位或动静脉内瘘，并将血液从体引出至透析器内。静脉管路通常连接患者的静脉连接部位或动静脉内瘘，将经过透析器的血液回输至体内。动静脉管路上设有血泵、肝素泵、动静脉压监测装置、空气监测装置等部件。

血液监护系统推动患者的血液在体外循环管路中流动，并注入抗凝剂。同时监控血液的流速、动静脉压、体外循环血液是否混入空气，以及其他各项透析参数，确保透析过程中血液流量稳定，及时发现透析过程中各项异常，保证患者的安全。


控制监测系统对血液透析机的各个部件进行控制和协调，实现透析过程的自动化操作。控制单元可以根据预设的透析液流量、血液流速、治疗时间等治疗参数，自动调整透析机的运行状态，确保透析过

程的稳定和安全。实时监测血液透析机的运行状态和患者的生理参数，如透析液流量、血液流速、动静脉压、体温、心率等。监测单元将监测到的数据反馈给控制单元，以便及时调整治疗参数和发出警报。

②适用场景

血液透析机适用于一般慢性肾衰竭患者进行长期的维持性透析治疗，采取间歇性治疗，每周进行 2 到 3 次，每次 3 到 5 小时。在治疗期间快速清除体内的毒素和水分，对血流动力学的影响相对较大。

③公司已注册产品型号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型号	产品特点	产品图示
血液透析机	Aide1、Aide1 SE、 Aide1 Pro、 Aide1 Max、 Aide2、 Aide2 Pro、 Aide3、 Aide3 Pro	在医疗机构中使用,用于成人急性或慢性肾功能衰竭患者的血液透析、血液滤过、血液透析滤过治疗。	

(4) 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CRRT)


①功能和适用场景

相较于普通透析，CRRT 是一种连续的治疗方式，通常 24 小时持续进行或每天长时间（如 8 小时以上）进行。CRRT 适用于重症患者，如急性肾损伤伴多器官功能障碍综合征、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脓毒血症、重症胰腺炎、心力衰竭等，能够更精确地控制患者的液体平衡。通过持续的超滤，可以根据患者的病情和生理状态随时调整液体清除量，避免容量负荷过重或不足。

CRRT 设备能够缓慢、持续地清除体内的代谢废物、毒素和过多的水分，对血流动力学的影响相对较小，并可以根据患者的具体情况选择不同的治疗模式，如连续性静脉-静脉血液滤过、连续性静脉-静脉血液透析、连续性静脉-静脉血液透析滤过等。这些模式可以单独使用或组合使用，以满足不同的治疗需求。

CRRT 设备具有较好的可移动性，可以在重症监护病房、手术室等不同场所使用。加之治疗过程中对液体平衡的精确地控制。

②已注册产品型号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型号	产品特点	产品图示
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OC1-219、OC1-319、OC1-819、OC1-919	在体外血液净化治疗过程中提供动力及安全监测，与兼容的一次性使用耗材联合使用，临床适用于对成人患者进行连续性肾脏替代治疗。	

3、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发展，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研发模式。报告期，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公司主要从事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血液透析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上述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主要通过赚取产品售价及成本费用之差来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聚醚砜、非净化吸附剂树脂、聚碳酸酯、聚氨酯胶等。为提升采购管理水平、规范采购流程，保证采购质量，公司制订了《供应商审核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以保证公司的各类采购活动有序进行。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储备情况进行采购，经询价和比价后，确定合适的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或订单。原材料到货后，经核对、清点和初步验收，对于规定需要检验的物料初步验收无误后向质量部申请检验。检验完成后办理入库。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适量备库”的生产模式，根据历史销售数据，结合政策变化、市场动态预测，初步确定年度生产计划。每月综合考虑近期销售数据、订单情况、产品库存情况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各个生产车间根据月度生产计划进行排产。同时，根据市场需求，预计客户订单情况，保有一定数量的备库。

公司主要通过欧赛医疗进行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的生产，通过广州欧赛进行血液透析设备的生产。欧赛医疗已取得了 ISO 13485:2016、EN ISO 13485:2016 管理体系认证和欧盟 CE 认证，生产过程严格按照《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GB/T 42061-2022）》《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以及《MDD93/42/EEC 欧盟医疗器械指令》《MDR (EU)2017/745 欧盟医疗器械法规》等相关法规、标准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广州欧赛已取得了 ISO 13485:2016、EN ISO 13485:2016 管理体系认证、GB/T 42061-2022 idt ISO 13485:2016 和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同步构建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质量部负责来料检验、各车间生产过程检验和成品检验，涵盖了全过程中的产品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和血液透析机属于Ⅲ类医疗器械，终端客户为各类医疗机构，广泛分布在不同地区，企业自身很难全面覆盖所有区域。经销商通常在特定的地理区域内拥有成熟的销售网络和客户资源，可以将医疗器械产品快速推向更广泛的市场，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此外经销商专注于医疗器械销售领域，与终端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迅速将产品顺利地导入市场，为企业节省时间成本、减少人力成本并降低运营成本。因此，行业内企业主要采取以经销为主，以直销为辅的模式销售产品。公司采取以经销模式为主，少量直销的销售模式。

①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是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符合资质的经销商签订买断式销售的年度框架协议合同，经销商根据销售计划及终端客户的需求将订单下达至公司，公司按照合同、订单约定方式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公司现已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完善的经销体系，并已逐步向海外拓展。

公司向境外客户销售，主要通过 FOB、CIF、CFR 和 EXW 模式。FOB 是指卖方负责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货物在装运港被装上指定船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CIF 指卖方在装运港将货物装上船，支付货物运至目的港的运费和保险费，货物在越过船舷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CFR 指卖方在装运港将货物装上船，支付货物运至目的港的运费，货物在越过船舷时，风险即由卖方转移至买方；EXW 是指当卖方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的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即完成交货。

公司建立了《经销商管理制度》，筛选合法合规经营、具备较强资金实力、有优质渠道资源的经销

商进行合作，并约定了日常管理、定价机制、退换货及信用政策等相关内容，与经销商相关内控已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②直销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下客户主要为医院和透析中心，直销模式在公司收入占比较小。

(5) 研发模式

为持续满足客户和市场的需求，公司关注客户反馈、市场需求和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通过参加学术会议、与客户及临床专家交流、查阅公开资料等多种形式，取得对新产品的需求或工艺改进信息。在分析上述信息后，对于可开展研发的信息，经立项、评审后，实施研发工作。公司制定了《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设计和开发转换控制程序》《设计和开发更改控制程序》，保证项目研发顺利进行，输出在成为最终产品规范前得到验证。

研发部负责公司新产品的设计和开发以及已上市产品的性能改进，技术部负责公司生产线、生产工艺的改进，包括具体负责设计和开发策划、输入、输出、转换、验证，以及设计和开发的确认和更改等过程的组织、实施、协调工作。

4、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公司正式推进血液净化产品“耗材+设备”协同驱动的发展方向，为医护人员及患者双方提供全面的血液净化临床解决方案。

在耗材业务领域，公司在核心技术、工艺及全套生产线等方面，拥有雄厚的研发实力与深厚的制造积累。公司利用在产品生产及更新、生产线设计及制造，工艺改进及升级等各方面具有成本、周期，独立可控的行业优势，快速响应客户的各项需求，积极应对血液透析器产品在全国部分地区实施带量采购的环境变化，促进终端销售的持续扩展和渠道下沉，销售业绩稳定增长。

在设备业务领域，继 2024 年公司取得血液透析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后，2025 年公司在全国各省市地区加强与医疗机构的产品推广，强化与经销渠道的深度合作，加速血液透析设备市场渗透，着力打造“耗材+设备”产业协同发展优势，提升公司在国内外的知名度，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在海外业务领域，近几年公司加大海外业务的布局与实施，精耕国内的同时也抢占国际新兴市场，建立了亚洲、南美洲、非洲等地的销售渠道，海外市场的持续开拓为公司品牌声誉带来积极影响，助力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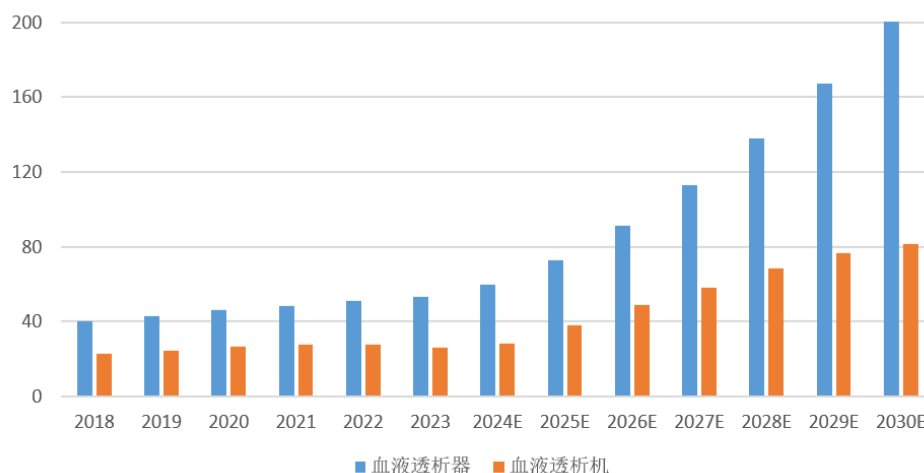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稳步上升，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460.00 万元，同比增长 27.22%；净利润 14,551.19 万元，同比增长 14.28%。公司将继续深耕血液净化领域，丰富产品线，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能力。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2023 年中国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机市场规模在血液透析医疗器械市场中占比 36.53%和 18.04%，为 52.97 亿元和 26.15 亿元，较 2019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5.38%和 1.56%。预计 2030 年，血液透析器和血液透析机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200.75 亿元和 81.70 亿元。

血液透析器和血液透析机市场规模及预测（亿元）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2025 年 3 月发布的《中国血液净化制品市场行业研究报告》

《2023 中国医疗器械科技创新发展报告》指出，血液灌流类产品在 2022 年的国内市场规模约达 32 亿元。2021 年全球血液灌流器市场约为 50 亿元，预计 2022-2027 年，全球血液灌流器市场将以 15.6% 以上的年均复合率增长。

目前，终末期肾病的治疗方法主要包括血液透析、腹膜透析和肾移植。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血液透析设备逐渐小型化、自动化，腹膜透析技术不断改进，透析效果也不断提高，同时，随着免疫抑制剂的不断发展和手术技术的不断提高，肾移植的成功率也不断提升。治疗效果和患者的生活质量也得到了显著提高。另外，肾脏保守治疗仍作为一种治疗方式，适用于高龄及严重合并症患者。

从治疗的适用性和临床效果来看，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可广泛应用于大多数 ESRD 患者的治疗。根据中华医学会肾脏病学分会 2025 年第十九届重症肾脏病与血液净化大会上，陈香美院士公布的中国 CNRDS（中国肾脏病数据登记系统）数据，显示 2024 年，血液透析在透患者 102.72 万人，腹膜透析在透患者数量 15.83 万人，2024 年我国接受血液透析治疗患者占接受血液治疗患者比例为 86.65%，接受血液透析治疗患者比例远高于接受腹膜透析治疗患者比例。

未来终末期肾病的治疗将更加个性化，医生将根据患者的具体情况，制定个性化的治疗方案，提高治疗效果，而生物技术如干细胞治疗、基因治疗等技术的不断发展有望为终末期肾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方法。

2、行业竞争优势

(1)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能够自主研发中空纤维膜生产线的企业

2018 年，公司成功自主研发出中空纤维膜纺丝生产线并投入生产。此后，公司持续完善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与规模，提升产品质量，摆脱了对进口生产线的依赖。目前，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中空纤维膜纺丝线，并在原有工艺基础上不断升级改造，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凭借成熟的生产技术、先进的工艺以及自主研发的核心生产设备，公司已成为国内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产品的主流厂商之一，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和品牌影响力。

(2) 研发实力持续提升产品质量

公司作为项目牵头单位，承接了国家“十三五”重点专项课题“生物医用材料研发与组织器官修复替代”中的“新型血液净化材料及佩戴式人工肾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同时，还承担了四川省科技计划重点研发项目“新型抗凝血高通量中空纤维膜及透析器项目”、四川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抗凝血功能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滤过器的产业化”、工业和信息化部与国家药监局揭榜挂帅项目《耐辐照医用聚碳酸酯在血液透析器领域应用产业化开发》和《医用级血液净化用聚醚砜原材料》项目，参与了四川省科技

支撑计划项目“血液净化、透析系统（设备及耗材）的研制和开发”以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体外循环器械重点实验室 2024 年开放课题“超高通透析器对大中分子毒素的清除能力的评价和指标的建立”以及四川省重大科技专项项目《持续性血液透析滤过器开发》。此外，凭借“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公司于 2021 年荣获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 7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4 项、外观设计 7 项）及 1 项发明专利使用权；此外，公司还拥有 14 项软件著作权。上述专利和著作权均在已销售产品和储备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得到应用。

（3）先进的生产制造能力和严格的质量体系，确保产品生产稳定高效。

在中空纤维膜制造技术、中空纤维膜设备研发和制造、透析器制造工艺和设备等方面，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并持续对工艺进行升级改造。公司具备自主研发制造中空纤维膜的能力，大幅缩短境外生产线的建立时间，且已有多条生产线可同时稳定运行，能够稳定、高效地保障产品生产。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遴选控制机制和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了 ISO 13485:2016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等，有效保障了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4）保障国内供应的同时，构建境外销售网络，实现境内外销售协同发展

公司产品基本覆盖全国所有省市，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良好的品牌声誉以及强大的销售网络，与全国范围内的经销商、医疗机构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不仅覆盖三甲医院，还涉及各地私立医院，终端覆盖广泛，销售网络全面深入，确保了公司销售渠道的稳定性和有效性以及终端用户的忠诚度。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境外市场，建立了亚洲、南美洲、非洲等地的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不断提升，体现了公司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海外市场的持续开拓为公司品牌声誉带来积极影响，助力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提升了公司在国内外的知名度，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5）产品线不断丰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公司始终专注于血液透析领域，构建了以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血液透析机、血液透析管路及透析配套产品为主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同时还取得了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及连续性肾脏替代治疗管路（配合公司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使用）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实现了对血液透析主要产品线的覆盖。在血液透析耗材领域，尤其是以血液透析器为代表的的关键耗材，技术要求高，行业壁垒深厚，曾长期由国际厂商主导。公司在国产厂商中较早突破行业技术壁垒，产品性能得到医生和患者的广泛认可。丰富的产品线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有助于公司树立专业的品牌形象，提高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1、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p> <p>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20〕159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欧赛医疗于2020年12月取得第二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有效期三年；公司于2023年通过复核，并于2023年7月公示。</p> <p>2、高新技术企业</p>

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欧赛医疗于2013年12月20日首次取得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GR201351000351,有效期为三年;于2016年12月8日续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GR201651001029,有效期为三年;于2019年11月28日续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GR201951002342,有效期为三年;于2022年11月2日续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GR202251003403,有效期为三年;于2025年12月2日续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GR202551000650,有效期为三年。

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公司控股孙公司广州欧赛于2024年12月1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GR202444009531,有效期为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14,600,019.44	483,085,086.83	27.22%
毛利率%	47.92%	51.0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475,105.01	127,927,240.10	17.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580,087.50	123,979,277.16	16.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60%	16.2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99%	15.77%	-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42	16.6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33,263,820.69	938,433,223.10	20.76%
负债总计	99,006,425.46	77,390,272.63	27.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0,527,677.63	862,642,934.47	20.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9	2.81	20.6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20%	0.2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74%	8.25%	-
流动比率	8.60	8.89	-
利息保障倍数	774.04	729.7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45,074.01	218,233,637.07	-12.8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97	13.41	-
存货周转率	3.68	2.6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0.76%	21.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22%	17.63%	-
净利润增长率%	14.28%	-12.8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8,420,918.62	31.63%	498,233,432.27	53.09%	-28.06%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53,879,132.29	4.75%	27,810,214.44	2.96%	93.74%
预付款项	10,162,023.79	0.90%	6,049,409.25	0.64%	67.98%
其他应收款	1,118,483.08	0.10%	1,100,760.42	0.12%	1.61%
存货	93,125,740.55	8.22%	78,488,958.16	8.36%	18.65%
其他流动资产	262,669,752.11	23.18%	449,961.63	0.05%	58,276.03%
固定资产	269,732,520.99	23.80%	249,325,599.32	26.57%	8.18%
在建工程	33,798,637.45	2.98%	27,260,180.34	2.90%	23.99%
使用权资产	4,019,642.63	0.35%	5,333,922.52	0.57%	-24.64%
无形资产	27,016,749.82	2.38%	30,337,652.62	3.23%	-10.95%
开发支出	12,617,076.73	1.11%	6,084,103.53	0.65%	107.38%
长期待摊费用	3,387,424.63	0.30%	820,938.20	0.09%	31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5,958.01	0.09%	1,133,028.64	0.12%	-6.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9,759.99	0.20%	6,005,061.76	0.64%	-62.37%
应付账款	44,638,628.49	3.94%	23,731,250.95	2.53%	88.10%
合同负债	17,019,542.85	1.50%	16,066,236.85	1.71%	5.93%
应付职工薪酬	14,146,405.54	1.25%	12,217,112.93	1.30%	15.79%
应交税费	10,242,376.66	0.90%	11,291,003.47	1.20%	-9.29%
其他应付款	2,728,154.01	0.24%	3,368,981.91	0.36%	-19.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9,221.62	0.11%	1,226,240.62	0.13%	5.95%
其他流动负债	576,087.47	0.05%	930,859.84	0.10%	-38.11%
租赁负债	3,277,733.75	0.29%	4,576,955.29	0.49%	-28.39%
预计负债	943,562.73	0.08%	34,070.80	0.00%	2,669.42%
递延收益	3,877,847.16	0.34%	3,680,863.84	0.39%	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865.18	0.02%	266,696.13	0.03%	-3.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53,879,132.29 元，较上年增长 93.74%，主要原因是随销售规模扩大，业务量增

长，相应增加；

2、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 10,162,023.79 元，较上年增长 67.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材料采购预付给供应商的款项；

3、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 262,669,752.11 元，较上年增长 58,276.03%，主要原因是本年大额定期存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4、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年末余额 12,617,076.73 元，较上年增长 107.38%，主要原因是研发项目在资本化阶段的持续投入；

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 3,387,424.63 元，较上年增长 312.63%，主要原因是增加装修费用摊销；

6、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 2,259,759.99 元，较上年减少 62.37%，主要原因是设备采购预付款项减少；

7、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 44,638,628.49 元，较上年增长 88.1%，主要原因是材料采购及在建项目款项还在账期内未付款；

8、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年末余额 576,087.47 元，较上年减少 38.11%，主要原因是预收货款减少，相应重分类销项税金减少；

9、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年末余额 943,562.73 元，较上年增加 2,669.42%，主要原因是销售设备增加，预提的维保金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14,600,019.44	-	483,085,086.83	-	27.22%
营业成本	320,082,363.14	52.08%	236,462,412.65	48.95%	35.36%
毛利率%	47.92%	-	51.05%	-	-
税金及附加	5,812,194.22	0.95%	5,730,602.69	1.19%	1.42%
销售费用	48,040,616.64	7.82%	35,302,927.14	7.31%	36.08%
管理费用	46,877,518.75	7.63%	43,114,785.52	8.92%	8.73%
研发费用	24,646,615.68	4.01%	18,181,860.42	3.76%	35.56%
财务费用	63,057.71	0.01%	-4,876,605.14	-1.01%	101.29%
其他收益	2,454,033.01	0.40%	3,553,543.46	0.74%	-30.94%
投资收益	4,429,272.37	0.72%	2,562,312.37	0.53%	72.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4,388.88	0.08%	-	0.00%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465,232.13	0.08%	850,807.81	0.18%	-45.32%

资产减值损失	-786,857.18	-0.13%	-1,918,374.83	-0.40%	-58.98%
资产处置收益	-	0.00%	1,676.99	0.00%	-
营业利润	176,153,722.51	28.66%	154,219,069.35	31.92%	14.22%
营业外收入	43,027.91	0.01%	26,146.12	0.01%	64.57%
营业外支出	360,826.26	0.06%	842,476.84	0.17%	-57.17%
所得税费用	30,324,067.55	4.93%	26,071,793.02	5.40%	16.31%
净利润	145,511,856.61	23.68%	127,330,945.61	26.36%	14.2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p>1、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本期金额 320,082,363.1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36%，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订单量增加；</p> <p>2、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本期金额 48,040,616.6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08%，主要原因是人工费用、中介服务及股权激励费用增加；</p> <p>3、研发费用 研发费用本期金额 24,646,615.6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56%，主要原因是新增研发项目、研发人工费用、项目检测费用投入及股权激励费用增加；</p> <p>4、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 63,057.7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1.29%，主要原因是汇兑损失增加，利息收入减少；</p> <p>5、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本期金额 2,454,033.0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0.94%，主要原因是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减少；</p> <p>6、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本期金额 4,429,272.3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2.86%，主要原因是理财产品收益增加；</p> <p>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金额 514,388.8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p> <p>8、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 465,232.1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32%，主要原因是坏账风险减小；</p> <p>9、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786,857.1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8.98%，主要原因是存货跌价风险减小；</p> <p>1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 43,027.9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57%，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物流运输损失赔付；</p> <p>11、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 360,826.2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7.17%，主要原因是本期存货报废减少。</p>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11,791,606.87	482,257,020.57	26.86%
其他业务收入	2,808,412.57	828,066.26	239.15%
主营业务成本	319,095,636.42	236,138,961.59	35.13%

其他业务成本	986,726.72	323,451.06	205.06%
--------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一、主营业务收入	611,791,606.87	319,095,636.42	47.84%	26.86%	35.13%	-3.19%
血液透析器	421,385,056.05	239,141,873.45	43.25%	23.37%	27.04%	-1.64%
血液灌流器	152,729,289.71	45,027,871.06	70.52%	15.00%	12.09%	0.77%
血液净化配套产品	16,033,704.18	15,193,805.04	5.24%	125.96%	133.23%	-2.95%
血液透析设备	21,643,556.93	19,732,086.87	8.83%	2,675.44%	1,531.24%	63.95%
二、其他业务收入	2,808,412.57	986,726.72	64.87%	239.15%	205.06%	3.93%
合计	614,600,019.44	320,082,363.14	47.92%	27.22%	35.36%	-3.1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华东地区	90,287,874.86	40,338,830.92	55.32%	-17.03%	-6.86%	-4.88%
华中地区	97,245,610.66	47,737,976.46	50.91%	29.41%	28.22%	0.45%
西南地区	89,925,351.54	42,086,921.39	53.20%	22.98%	35.61%	-4.36%
华南地区	41,426,063.07	18,125,409.15	56.25%	39.01%	17.07%	8.20%
东北地区	32,248,834.43	15,367,119.26	52.35%	49.35%	55.28%	-1.82%
华北地区	52,124,307.67	23,616,287.75	54.69%	67.53%	67.13%	0.11%
西北地区	20,222,019.01	9,471,281.23	53.16%	28.63%	35.32%	-2.32%
境外	191,119,958.21	123,338,536.99	35.47%	49.57%	57.36%	-3.19%
合计	614,600,019.44	320,082,363.14	47.92%	27.22%	35.36%	-3.13%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成本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

1、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本期金额 2,808,412.5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9.15%，主要原因是增加材料销售；

2、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本期金额 319,095,636.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13%，主要原因是随着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增长；

3、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本期金额 986,726.7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5.06%，主要原因是随着其他业务收入增

长，其他业务成本相应增长。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60,111,251.89	9.78%	是
2	四川鹏言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9,561,523.60	6.44%	否
3	长沙市肾友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3,664,961.10	5.48%	否
4	河南普赛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2,883,255.71	5.35%	否
5	青岛博信新程科技有限公司	21,930,537.39	3.57%	否
合计		188,151,529.69	30.61%	-

注：上表按照同一控制方合并披露。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怡康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28,675,215.93	14.90%	否
2	苏州君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216,240.75	8.43%	否
3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619,469.02	7.08%	否
4	百合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11,278,355.26	5.86%	否
5	重庆瓦翔商贸有限公司	10,246,659.26	5.32%	否
合计		80,035,940.22	41.58%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45,074.01	218,233,637.07	-1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617,163.09	-39,082,934.78	-73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2,405.32	-1,099,191.75	-224.09%

现金流量分析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6,617,163.0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35.7%，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大额定期存款支出；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62,405.3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4.09%，主要原因是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及上市中介费用支出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等生产、销售和研发	20,000,000	897,238,563.22	437,888,137.50	597,325,261.62	175,422,111.19
成都慕尔精密塑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血液透析器、灌流器等产品的外壳、端盖等生产及销售	10,000,000	91,016,795.19	31,181,570.74	73,196,188.80	5,284,282.01
成都睿科维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血液净化设备器械的研发	5,000,000	39,598,229.99	-14,435,770.01	-	-1,051.81
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血液透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	30,000,000	38,111,153.14	-17,618,547.14	21,678,251.16	-16,544,161.34

		售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5 年第 1736 期	4,000.00	0	自有资金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对公定期类存款存入	12,000.00	0	自有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 CD25-N3	10,000.00	0	自有资金

注：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全部赎回。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1,179,588.88	26,762,026.7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7%	5.5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20.95%	32.06%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3	12
本科以下	41	43
研发人员合计	54	5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7.94%	7.3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1	7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0	8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重视研发创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产品与技术创新，对血液净化耗材和设备不断拓宽产品类别、升级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3,117.9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 5.07%。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 7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4 项、外观设计 7 项）及 1 项发明专利使用权；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 14 项（其中 13 项为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已在成都和广州建立了两个研发中心。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巩固研发技术，提升公司价值。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医疗器械注册证	川械注准 20152140046	欧赛医疗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30 年 3 月 30 日
2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23100865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7 年 7 月 10 日
3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163101682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1 月 5 日	2026 年 11 月 4 日
4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23101654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7 年 12 月 13 日
5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193100943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9 年 12 月 3 日
6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193100567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17 日	2029 年 7 月 29 日
7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173101360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3 月 24 日	2027 年 7 月 31 日
8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03100056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1 月 15 日	2030 年 1 月 14 日
9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173104667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8 日	2027 年 11 月 28 日
10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183100207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2 月 7 日	2028 年 5 月 27 日
11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43101302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7 月 23 日	2029 年 7 月 22 日
12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43102045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029 年 10 月 16 日

13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43100916	广州欧赛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5月16日	2029年5月15日
14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 20243 102242	欧赛医疗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11月21日	2029年11月20日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研发进度情况如下：

类别	研发项目	研制	临床	申报注册
血液净化设备	佩戴式人工肾关键技术研发	√		
	Aide.S1	√		
透析器	一次性使用血液透析器（HDS）	√		
	一次性使用血液透析器（S）		√	
	血液透析滤过器			√
	血液透析滤过器（HFX）	√		
灌流器	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 II	√		
	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PES）	√		
	一次性使用胆红素血浆吸附器	√		
	细胞因子吸附柱	√		
	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PBUTs）	√		
	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外源）			√
	一次性使用血液灌流器(中大分子)	√		
分离器	一次性使用血浆分离器	√		
	一次性使用血浆成分分离器	√		
通路类	非顺应性 PTA 药物球囊导管			√
	人工血管	√		
	动静脉瘘流场矫正装置	√		
	可扩张支架	√		
	切割给药系统	√		
	高压非顺应性球囊扩张导管	√		

公司研发项目均立足于血液透析行业相关产品。公司针对血液透析场景、使用情况，对血液透析耗材和设备不断开发新领域，并扩充产品类别，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降低公司研发项目失败概率，公司研发项目在立项时已开展一定的市场调研和技术评估，但具体研发进展受行业发展方向、研发技术难度等影响，存在一定的研发失败风险。除开发新产品外，公司同时对现有产品和生产线不断持续开发，保证了现有产品的先进性和质量稳定性，如出现研发项目失败的情况下，对公司整体影响较小。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6]第 ZL10057 号）之“三、关键审计事项”的内容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睿健医疗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血液透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p>析器和血液灌流器。2025 年度睿健医疗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14,600,019.44 元。由于销售收入是睿健医疗的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四)；关于营业收入披露见附注五、(二十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睿健医疗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选取睿健医疗销售合同样本，识别销售合同中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与报酬/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睿健医疗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3、 结合睿健医疗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报告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及提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对主要客户的交易发生额、往来余额进行函证，以复核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6、 获取海关出口报关金额，核对外销收入金额、归属期间等。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始终追求经济效益和社会利益最大化，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取消监事会和监事，由审计委员会作为公司内部监督管理机构，完善治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建设，降低管理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公司作为医疗器械生产制造企业，产品的质量关系患者的生命健康。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把质量控制作为公司核心工作之一，公司通过了 ISO 13485:2016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等，有效保障了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公司人事部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岗位职责、考核激励、培训教育等体系建设，按时足额发放工资和福利，依法缴纳五险一金，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严格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依法保障客户、供应商、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正当权益，奋力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向提升。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部分关键原材料采购的风险	<p>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关键原材料为聚醚砜，报告期公司聚醚砜采购金额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为 19.50%。目前，可稳定达到公司产品生产标准的聚醚砜原材料主要来源于境外供应商。为分散单一采购的风险，公司已逐渐增加聚醚砜供应商数量，公司也在积极推进国产重要原材料的备选和试用工作。</p> <p>此外，公司生产血液灌流器的主要原材料为非净化吸附剂树脂，为保障非专利技术的保密性，公司主要向一家供应商采购该类非净化吸附树脂，截至目前双方合作稳定。为确保公司血液灌流器主要原材料有可替代方案，公司已与潜在供应商开展定制化产品的开发与对接工作，并将其列为备选供应商。</p>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p>公司在国内血液净化耗材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成本优势和市场地位，已取得一定市场占有率，但国内血液净化耗材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市场主流厂商包括国产厂商和外资厂商，且各厂商均投入了巨大的资源。随着技术进步、全行业主流公司竞争力的普遍提升及带量采购等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会逐渐加剧。公司将通过持续的研发提升产品质量和成本的竞争优势，及时适应带量采购等市场环境的变化，积极响应客户的各项需求。</p>
产品带量采购的风险	<p>2024 年 1 月，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公布了《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文件》。2024 年 3 月，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公布了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省际联盟采购中选结果，公司的血液透析（滤过）器、穿刺针及血液净化装置体外循环管路中标。2024 年 5 月，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了《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带量采购和使用工作的通知（豫医保办〔2024〕35 号）》，明确延长采购期限。2025 年 9 月河南省医保局发布了《关于再次征求<关于开展通用介入类、神经外科类和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接续采购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公告》，明确对规定范围内的血液透析耗材产品进行接续采购。</p> <p>2025 年 12 月，浙江多家医院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血流导向密网支架类等医用耗材信息集中维护的通知》，由浙江省医疗保障局指导、省级公立医疗机构牵头组织开展血液透析器类医用耗材组团采购。</p> <p>虽然带量采购降低了产品终端销售价格，但有助于行业总体销售量的增长，对于产品成本和质量稳定的公司来说，有利于提高销量。然而，若销量增长无法弥补出厂价格下降的影响，或者市场价格下降导致经销商因利润空间压缩而退出合作，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提高生产效率，优化产品结构，加大高毛利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力度。</p>
经销商管理和维护风险	<p>经销模式是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销模式实现的销售收入为 60,753.5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9.30%。公司主要依靠经销商渠道实现产品销售，公司经销商数量较多，经销商网络分布在全国各地及海外市场，若公司未来不能保持与重要经销商之间的稳定合作关系，或公司重要经销商无法适应变化的市场形势，或经销商出现经营业绩下降、法律纠纷等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产</p>

	品市场推广受阻、在相应区域被竞争对手取代或销售下滑的情形，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公司与主要经销商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且保持了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制定了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进行了有效管理与维护。
毛利率下滑风险	上年同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51.05%；本报告期，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47.92%，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如公司所属行业政策、市场竞争格局、带量采购等因素导致公司产品出厂价格进一步下降，公司毛利率将存在下滑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深耕于血液净化领域，致力于为医疗机构和终末期肾脏疾病患者提供高品质的产品。未来公司将紧密围绕市场需求持续进行产品线拓展，优化产品结构提高毛利率，加大高毛利产品的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力度。同时不断持续优化产品质量，根据市场需求持续丰富产品型号，构筑具备核心竞争优势的知名品牌。
研发投入资本化风险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研发投入予以资本化，报告期，公司研发资本化金额为 653.30 万元，相应产品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后，公司将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核算。若研发项目失败或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届时将对公司净利润有一定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研发投入予以资本化。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和血液透析设备等，均属于国家第三类医疗器械。医疗器械产品直接关系到人体的健康与生命安全，因而该行业受到国家严格监管。公司已建立起一套完整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涵盖从采购、生产、储存到销售的各个环节，以确保产品质量持续稳定，并已获得相应质量认证。</p> <p>若公司无法持续有效地实施这些质量控制措施，可能致使产品质量出现问题，进而引发使用者的不良反应。这不仅可能危及患者生命安全，还可能严重损害公司品牌形象，引发赔偿要求和诉讼等问题，最终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市场声誉产生负面影响。</p> <p>公司已取得 ISO 13485:2016、ENISO 13485:2016 管理体系认证、GB/T 42061-2022 idt ISO 13485:2016 和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欧盟 CE 认证，已构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施行来料检验、各车间生产过程检验和成品检验，产品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涵盖入库出库全过程，公司将继续加强监督管理，确保产品质量执行到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三.二.(七)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	-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	-
作为第三人	23,203,374.00	2.24%
合计	23,203,374.00	2.24%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作为第三人涉及的行政诉讼案件情况如下：

1、日本尼普洛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尼普洛”）与国家知识产权局的行政诉讼，欧赛医疗作为该案第三人。

2022年7月，尼普洛株式会社诉欧赛医疗生产制造、销售的OCI-HF160等产品所使用的技术方案落入了其拥有的ZL: 200580035113.4号发明专利的保护范围，依法应当停止侵权、并连带赔偿原告损失及相关费用，合计2,320.34万元。

2024年4月，国家知识产权局认为尼普洛拥有的ZL200580035113.4号发明专利权利要求不符合《专利法》相关规定，并出具了《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567918号），宣告该专利全部无效。

2024年5月23日，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做出裁定，准许原告尼普洛撤诉。

2024年7月1日，尼普洛就《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567918号)提起行政诉讼(案号为[2024]京73行初14798号)，欧赛医疗在该行政诉讼作为第三人参与诉讼。

2025年3月28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做出裁定，驳回原告尼普洛诉讼请求。

2025年4月27日，尼普洛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相关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正在进行中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200,000.00	3,488,857.45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70,000,000.00	60,111,251.8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0.00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其他	-	1,25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注：

(1)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202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在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激励对象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广州欧赛的股权。持股平台持有的广州欧赛股权系以0元对价受让自广州欧赛的股东成都睿尔科维。2025年1月16日，成都睿尔科维与持股平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成都睿尔科维以0元对价，转让给持股平台。2025年3月，广州欧赛已办理完毕相关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 其他：2024年4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员工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等股权激励相关议案。2024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转让的议案》。根据《宁波正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中关于宁波正垚已实现收益的获取及退出方式的规定：“（二）非负面离职时的安排：激励对象发生非负

面离职情形的，激励对象尚未获取的已实现收益将不再获取，已获取的收益不再退回。尚未获取的收益归睿健医疗。”离职人员尚未获取的收益金额为 125 万元计入睿健医疗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25	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委托理财投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0 元（含 400,000,000 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否	否
2025-130	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理财投资。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单笔产品的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委托理财投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 元（含 500,000,000 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11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 11 月 11 日披露《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日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和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该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4 月 28 日、6 月 26 日披露了《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2025-044、2025-06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3 笔银行理财产品（具体详见“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四、投资状况分析-（二）理财产品投资情况”）仍处于存续状态且未到约定的赎回期，金

额合计 2.6 亿元，上述产品已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全部到期赎回。

2、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披露《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0），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保障日常资金需求且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理财投资。委托理财投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产品的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在上述投资范围和理财额度内，授权管理层具体行使投资决策权力，并由财务部实施。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通过员工股权激励平台宁波正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正垚”）实施的股权激励

2024 年 4 月 3 日、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激励方案>的议案》等股权激励相关议案。2024 年 4 月至 5 月按照《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约定支付了第一期份额转让价款，激励对象取得了宁波正垚全部出资人份额。2024 年 7 月 3 日，宁波正垚办理完毕相关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24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转让的议案》。相关方已于 2024 年 12 月签署《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并完成相关转让价款支付。2025 年 5 月，激励对象已获得其获授已实现收益总额的 50%，离职的激励对象尚未获取的收益归公司，同月，激励对象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了第二期份额转让价款，至此全部转让价款均已支付完毕。

2、子公司广州欧赛实施的股权激励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在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 年 1 月 16 日，成都睿尔科维与持股平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成都睿尔科维以 0 元对价，转让给持股平台。2025 年 3 月，广州欧赛已办理完毕相关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高	2024 年 6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监事（注 1）	2024 年 6 月 24 日	2025 年 9 月 22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已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高	2024 年 6 月 24 日	-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监事（注1）	2024年6月24日	2025年9月22日	挂牌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承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	已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4年6月24日	-	挂牌	股份增持承诺	承诺股份增减持满足规定	正在履行中
董高	2024年6月24日	-	挂牌	股份增持承诺	承诺股份增减持满足规定	正在履行中
监事（注1）	2024年6月24日	2025年9月22日	挂牌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股份增减持满足规定	已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	2024年6月24日	-	挂牌	三会规范运行承诺	承诺公司三会规范运行	正在履行中
董高	2024年6月24日	-	挂牌	三会规范运行承诺	承诺公司三会规范运行	正在履行中
监事（注1）	2024年6月24日	2025年9月22日	挂牌	三会规范运行承诺	承诺公司三会规范运行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	2024年6月24日	-	挂牌	关于房屋建筑物事项的承诺	承诺关于房屋建筑物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	2024年6月24日	-	挂牌	关于产线超产能事项的承诺	承诺产线超产能的相关事项	正在履行中

注1：2025年9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王泳、张晓琼、吕行不再担任监事。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七)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于2024年12月9日、2025年1月24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并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5年3月14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的辅导验收。2025年3月25日，公司向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2025年3月31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5030004），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同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方网站披露。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3月26日停牌。

2025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2025年5月28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延期回复申请。2025

年 6 月 19 日，公司向北交所主动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同日，北交所将公司审核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2025 年 8 月 7 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审核的申请，2025 年 8 月 8 日，北交所将公司审核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与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将公司审核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审核的申请，同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将公司审核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2026 年 1 月 23 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了延期回复的申请。2026 年 3 月 5 日，公司与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北交所官网披露。

2026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和《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6〕12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复牌。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8,483,476	54.89%	-132,308,163	36,175,313	11.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606,001	16.16%	-49,606,001	0	0.00%	
	董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8,446,894	45.11%	132,308,163	270,755,057	88.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9,212,001	32.32%	49,606,001	148,818,002	48.49%	
	董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6,930,370	-	0	306,930,37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6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1	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	148,818,002	0	148,818,002	48.49%	148,818,002	0	0	0
2	乐普	52,520,000	0	52,520,000	17.11%	52,520,000	0	0	0

	(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	深圳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创制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30,842,678	0	30,842,678	10.05%	30,842,678	0	0	0
4	日照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61,859	0	9,961,859	3.25%	0	9,961,859	0	0
5	余彬	760,199	8,610,667	9,370,866	3.05%	9,370,866	0	0	0
6	苏州元生私募基金管理合伙	7,494,057	0	7,494,057	2.44%	0	7,494,057	0	0

	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工业园区新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	宁波正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32,340	0	6,332,340	2.06%	6,332,340	0	0	0
8	汇誉私募基金管理（州）有限公司 汇智顺股权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50,392	0	5,050,392	1.65%	5,050,392	0	0	0

9	王滔	4,827,399	0	4,827,399	1.57%	0	4,827,399	0	0
10	朱铭	0	4,172,508	4,172,508	1.36%	4,172,508	0	0	0
	合计	266,606,926	12,783,175	279,390,101	91.03%	257,106,786	22,283,31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宜科投资”）与宁波正垚

美宜科投资与宁波正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美宜科投资与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医疗”）

Yufeng LIU 通过 Cross Mark Limited、普华和顺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普华和顺”）、Medcore Holdings Limited（美宜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宜科控股”）间接控制公司控股股东美宜科投资 39.08%股份的表决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 Cross Mark Limited 持股数/普华和顺扣减回购未注销股份后的发行总股数计算），蒲忠杰为公司股东乐普医疗的实际控制人，Yufeng LIU 为蒲忠杰的岳母。普华和顺通过美宜科控股控制美宜科投资 100%股权。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美宜科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48.49%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美宜科投资与宁波正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及所提名董事）在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应按照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若双方就应由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或董事会决策的某些事项无法形成统一提案或表决意见的，则应以美宜科投资意见为准；宁波正垚在行使表决权时，应按照美宜科投资意见进行表决。美宜科投资能够控制的公司股份表决权合计占比 50.55%。美宜科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名称	Medcore Investment Limited（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3350490（注册编号）
法定代表人/董事	林君山、华炜
设立日期	2021 年 9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000 港元
公司住所	RM TA17,6/F WOON LEE COMM BLDG NO 7-9 AUSTIN AVE NUE TST KLN
主营业务	投资控股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Cross Mark Limited 持有普华和顺 39.08%股份（以 Cross Mark Limited 持股数/普华和顺扣减回购未注销股份后的发行总股数计算），Yufeng LIU 持有 Cross Mark Limited 100%股

权，为普华和顺的最终控股股东。因此，Yufeng LIU 可通过行使其股东权利，对持股路径各层级的上述企业均有能力施加重大影响，从而对睿健医疗的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乐普医疗持有公司 17.11% 股份，其实际控制人为蒲忠杰。Yufeng LIU 为蒲忠杰的岳母，参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Yufeng LIU 与蒲忠杰互为一致行动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投资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202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 月，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与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医惠”）、马晓辉、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四）》，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四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元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医惠、马晓辉、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五）》，湖北九州智医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医惠、马晓辉、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五）》，南京邦盛赢新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同辰”）、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四）》，天津金意通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武汉市君正佳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医惠、马晓辉、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五）》，汇智翔顺股权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与宁波医惠、蒲忠杰、公司以及天津同辰、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四）》，汇智产投康岚创业投资（湖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同辰、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五）》，上海磐锦华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天津同辰、蒲忠杰、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四）》，余彬与宁波医惠、公司签署《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二）》，对下述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附恢复条件的终止。

特殊投资条款类型	终止情形	恢复条件
关联转让	附条件终止：自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并获受理之日起终止，且该等内容自始无效，对协议各方均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和约束力。	若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形，则根据本补充协议第一条之约定而失效之各项权利和安排立即自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自动恢复，并视同该等条款从未失效或被放弃： （一）公司主动撤回本次发行上市申请； （二）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未能通过证券交易所或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监管部门的审核或注册； （三）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获得证券监管部门核发的发行批文后未能成功完成发行； （四）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成功（适用于湖北九州智医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金意通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武汉市君正佳明创业
上市前的股权转让限制		
清算补偿		
股权回购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投资方）。

2026年3月27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6〕12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上述条款已自动恢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有关特殊投资条款的纠纷，未对公司控制权及生产经营等其他方面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4.5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专注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血液透析机等。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分类编码为“C358”；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分类编码为“CG358”。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规和政策

（一）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等。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宏观管理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实施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主要职责是组织拟订国民健康政策，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制定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公共健康的监督管理，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指导地方卫生健康工作等。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是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职责为：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制定并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制度；制定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研制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和安全应急管理工作；制定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指导监督执业药师注册工作；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指导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工作等。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为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开展有关医疗器械行业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政策，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质量规范的制定、修改、宣传和推广行业资质管理工作，接受政府部门授权或委托参与制定行业规划，对会员企业进行行业自律管理等。

2、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医疗器械分类规则》，我国医疗器械根据其风险程度被划分为Ⅰ类、Ⅱ类、Ⅲ类，第Ⅰ类医疗器械是风险程度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Ⅱ类医疗器械是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第Ⅲ类医疗器械是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①第Ⅰ类医疗器械

A、备案管理

我国对第Ⅰ类医疗器械实行备案管理，备案人须向设区的市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备案；进口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备案。备案人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负责。

B、生产监管

各地相关部门会制定针对第Ⅰ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通知等文件，对日常检查、合规检查、飞行检查、跟踪检查等进行详细划分，明确检查内容和要求，使生产企业监管任务分工更明确，责任体系更完善。并且会组织监管业务培训班，对监管人员进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现场检查工作要点等方面的系统培训，提高监管人员业务水平和实战能力。

C、质量与安全监管

监管部门会对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以保证第 I 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建立并完善了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医疗器械的生产过程可控，能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标准的产品。

②第 II 类医疗器械：

A、注册审批

我国对第 II 类医疗器械实行注册审批管理，企业申请第 II 类医疗器械注册，需向所在地的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交相关资料，包括产品的技术文档、研发过程资料、临床试验报告（部分产品可能需要）等。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申请资料进行受理和审查。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技术审评机构对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技术审评。对于一些复杂或存在疑问的产品，可能会要求企业补充资料或进行现场核查。

B、生产监管

企业获得产品注册证后，如需生产该医疗器械，还需向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生产许可证。监管部门会对企业的生产场所、设备设施、人员资质、质量管理体系等进行现场检查，符合要求的颁发生产许可证。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及下级监管部门会对生产企业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包括检查企业的生产过程是否符合质量管理规范、原材料采购是否符合要求、产品检验是否严格执行等。

C、经营监管

从事第 II 类医疗器械经营的企业，根据经营方式和产品风险程度，部分需要取得经营许可证，部分进行备案管理。监管部门对经营企业的场所、设备、人员、管理制度等进行审核，符合要求的予以许可或备案。

③第 III 类医疗器械

A、注册审批

我国对第 III 类医疗器械实行注册审批管理，企业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第 III 类医疗器械的注册申请，申请资料包括产品的详细技术资料、临床试验数据、生产工艺等，第 III 类医疗器械进行临床试验对人体具有较高风险的，应当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需进行临床试验审批的第 III 类医疗器械目录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调整并公布。需进行临床试验审批的第 III 类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应在符合要求的三级甲等医疗机构开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技术审评机构对产品进行全面的审评，同时会对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严格的核查。其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根据相关法规和标准，作出是否批准注册的决定。对于符合要求的产品，颁发注册证。

B、生产监管

企业获得注册证后，向所在地的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生产许可证。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企业的生产条件、质量管理体系、生产能力等进行严格的现场检查，符合要求的颁发生产许可证。

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生产企业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同时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也会不定期地对生产企业进行飞行检查，以确保企业持续符合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

C、经营监管

经营第 III 类医疗器械的企业必须取得经营许可证，监管部门对企业的经营条件、人员资质、质量管理等进行严格审核。第 III 类医疗器械全面实施医疗器械唯一标识，要求企业建立产品追溯体系，确保产品的可追溯性，以便在出现问题时能够及时召回。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取得 13 项第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和 1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主要产品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血液透析设备，以及尚未销售的 CRRT 产品根据《医疗产品分类目录》为“10 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类项下，管理类别为 III 类医疗器械。公司拥有第 III 类医疗器械生产和经营许可。

（二）主要法规和政策

1、主要法规

与公司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24年修订）》	国务院令 第739号、第797号令	国务院	2024年12月，2025年1月实施	主要完善分类管理，重点监管高风险产品；加大生产经营企业和使用单位的责任；适当减少事前许可；强化日常监督，规范监督行为。
2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药监局2023年第153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3年12月	主要加强了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
3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3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3月	主要加强了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生产活动，保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4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202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4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3月	主要加强了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经营活动，保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5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药监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告2022年第28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3月	主要加强了对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的管理，维护受试者权益和安全，进一步保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过程规范，结果真实、准确、完整和可追溯。
6	《血液净化标准操作规程（2021版）》	国卫办医函（2021）552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11月	主要规范了血液透析患者的管理标准和透析室（中心）设施标准、操作规范以及管理规范等。
7	《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8月	规范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行为，保证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
8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1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8年8月	主要规定了在境内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再评价及其监督管理活动应遵守的法规内容。
9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公2014年第64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12月	主要规定了从事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机构与人员、厂房与设施、设计开发、采购、生产管理、质量控制、销售和售后服务、不合格产品控

制等方面的规范准则

2、相关政策

与公司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实施2026年卫生健康系统为民服务实项目的通知》	国卫办函（2026）27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	2026年2月	常住人口超过6万的县均能提供血液透析服务。全国新增350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血液透析服务。新设置的血液透析室不迟于11月底具备提供透析服务能力。
2	《国务院关于<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	国函〔2025〕85号	国务院	2025年9月	到2030年常住人口5万以上的县区普遍具备开展血液透析能力。
3	《泌尿系统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	-	国家医保局	2025年6月	“血液透析费、血液滤过费、血液透析滤过费、血液灌流费、血液透析灌流费、血浆置换费、血浆吸附费”等项目，国家医保局将指导各省医保局，制定全省统一的价格基准，由具有价格管理权限的统筹地区对照全省价格基准，上下浮动确定实际执行的价格水平。
4	《关于实施2025年卫生健康系统为民服务实项目的通知》	国卫办函（2025）25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	2025年2月	对于县域内医院均不能提供血液透析服务的，县级及以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中医药主管部门要结合县域内透析患者数量及医疗服务能力等，确定一家医院设置血液透析室，配置血液透析机等相关医疗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不迟于11月底开展血液透析服务。依据《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基本标准（试行）》，三级医院至少配备10台血液透析机，其他医疗机构至少配备5台血液透析机。
5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医疗机构设置规划	国卫医发（2022）3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2年1月	鼓励社会力量在康复、护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和血液透析中心等医疗机构。

	指导原则 (2021-2025 年)》				
6	《“十四五” 医药工业发 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 (2021) 217 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等九部门	2021年12月	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提高医药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实现供应链稳定可控，加快创新驱动发展转型，培育新发展新动能，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健全医药供应保障体系，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多层次的健康需求。
7	《关于开展 国家组织高 值医用耗材 集中带量采 购和使用的 指导意见》	医 保 发 (2021) 31 号	国家医保局、发 改委等八部门	2021年6月	重点将部分临床用量较大、采购金额较高、临床使用较成熟、市场竞争较充分、同质化水平较高的高值医用耗材纳入采购范围。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均应参与集中采购。在质量标准、生产能力、供应稳定性、企业信用等方面达到集中带量采购要求的企业均可参与集采。根据采购量基数和约定采购比例合理确定约定采购量。坚持公平竞争原则，明确竞价和中选规则。强调企业自愿参加自主报价，通过质量和价格竞争产生中选价格和中选企业。
8	《治理高值 医用耗材改 革方案》	国 办 发 (2019) 37 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7月	理顺高值医用耗材价格体系，完善高值医用耗材全流程监督管理，净化高值医用耗材市场环境和医疗服务执业环境，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高值医用耗材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形成高值医用耗材质量可靠、流通快捷、价格合理、使用规范的治理格局，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人民群众医疗费用负担进一步减轻。
9	《高端医疗 器械和药品	发改办产业 (2017) 2063	发改委	2017年12月	围绕健康中国建设要求和医疗器械技术发展方向，聚焦

	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	号			使用量大、应用面广、技术含量高的高端医疗器械，鼓励掌握核心技术的创新产品产业化，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填补国内空白，推动一批重点医疗器械升级换代和质量性能提升，提高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发挥大型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培育国产知名品牌。
10	《“十三五”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国科办社 (2017) 44 号	科技部、办公厅	2017年6月	血液净化与透析机及耗材。重点开发高质量、低成本的血液透析机、血液透析滤过机、透析器/滤过器/灌流器。重点解决国产血液透析设备及透析器/灌流器稳定性、批量生产工艺性和核心部件问题。

(三) 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1、推动技术创新与升级

《“十三五”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专项规划》规划重点提出解决国产血液透析设备及透析器/灌流器稳定性、批量生产工艺性和核心部件问题。将推动血透行业的企业加大对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突破关键技术瓶颈，提高产品的质量和性能；而《“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高端医疗器械和药品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强调了医药工业的创新发展，鼓励掌握核心技术的创新产品产业化，推动血透设备等高端医疗器械的升级换代和质量性能提升，构建优质均衡高效的医疗服务体系。这将促使血透行业加大在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使得血透设备企业更积极地探索新型透析技术、研发更高效的透析膜材料、智能化控制技术、更精准的透析参数控制系统，同时推动血液透析设备向智能化、小型化、便携化方向发展，提高血透设备的性能和治疗效果。

2、促进产业集中，协同发展

《“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和《高端医疗器械和药品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指出，建设医疗器械专业化技术服务平台，为血透行业提供信息咨询、核心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已上市产品质量跟踪评价和应用示范等公共服务；促进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和推广，为行业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规划鼓励企业提高产业集中度和核心竞争力。这将有助于解决血透行业发展中的共性技术问题，提高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加强对血透产品的质量监管，保障患者的安全，并推动血透行业将有更多的资源投入到研发和生产中，提高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同时，也会促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即血透设备生产企业与耗材供应商、医疗机构等加强合作，共同推动血透行业的发展。

3、品牌培育，保障行业可持续发展

《“十三五”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专项规划》规划的实施有助于提升血透行业的产业基础，包括原材料供应、零部件加工、生产工艺等方面。《“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规划提出要提高医疗器械的国产化水平。《高端医疗器械和药品关键技术产业化实施方案》强调培育国产知名品牌和龙头企业。对于血透行业来说，这将为国产血透设备和耗材企业提供良好的发展机遇。国产企业将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逐步缩小与进口产品的差距，这将提高我国血透行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不断提高在国内外市场的份额，保障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4、规范行业秩序，推进行业健康发展

《关于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强调加强对高值医用耗材的质量监管，这将促使血透行业的企业更加注重产品质量。企业需要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以满足监管要求。这有助于提高血透产品的质量安全水平，保障患者的健康权益。

5、带量采购

2024年初，由河南省牵头，河南、山西、内蒙古等23个省（自治区）联合开展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带量采购。2024年3月，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公布了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省际联盟采购中选结果。公司的血液透析（滤过）器、穿刺针及血液净化装置体外循环管路中标。其中，公司主要产品血液透析器的中标价格低于以前年度公司在参加带量采购的23个省（自治区）的终端销售价格。本次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采购周期为1年，到期后可根据采购和供应等实际情况延长采购期限。2025年9月，河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布了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接续采购工作的通知，目前相关接续工作尚在推动中。

此外，2025年12月，浙江多家医院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血流导向密网支架类等医用耗材信息集中维护的通知》，由浙江省医疗保障局指导、省级公立医疗机构牵头组织开展血液透析器类医用耗材组团采购，目前相关信息尚在维护中。

带量采购致使终端销售价格下降，将有利于扩大血透治疗的覆盖面，提升了市场规模，同时，使得国内行业企业市场占有率大幅提高，有助于国内行业总体销售量的增长。但终端销售价格下降，将传导至公司产品出厂价格，同时加剧了血透耗材市场的竞争，促使企业不断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保障了市场的良性竞争和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6、促进血透中心建设与发展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明确鼓励社会力量在康复、护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其中包括血液透析中心等独立设置医疗机构。这为血透行业的社会资本进入提供了政策支持，有助于吸引更多的社会资金投入血透中心的建设中，增加血透中心的数量和服务供给，满足日益增长的血透需求，有助于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

7、人才培养与技术交流

此外，《“十三五”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在人才培养方面提出了一系列举措，包括支持学科建设与人才培养合作、加强各类人才培养、引进高层次人才、鼓励不同学科背景的人才组成团队，共同开展医疗器械领域的创新研究等，规划的推进将促进血透行业的人才培养和技术交流。企业和科研机构将更加重视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加强与国内外同行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学习先进的技术和经验，提高我国血透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

近年来，国家政策的支持为血液透析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加强重症病区建设，按规模和功能配置血液透析机，血透耗材集采持续推进，降低了透析成本，有助于提升国内血液透析的普及率，从而提升整体透析耗材使用。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凭借在细分行业的深耕，树立了技术、服务及口碑优势，公司业务稳步发展。

三、行业发展情况

（一）行业概述

终末期肾病（End Stage Renal Disease， ESRD）指各类慢性肾病进展至终末阶段，肾功能不可逆转性衰竭的病理状态，即尿毒症、肾衰竭。随着肾功能的进行性下降，肾脏几乎或完全丧失功能，毒素以及水分在体内积聚，可引起尿毒症的各种症状，如恶心、呕吐、胃纳差、皮肤瘙痒、口臭臭味、水肿、血压升高等，并可出现肾性贫血、肾性骨病、心脑血管疾病等一系列并发症，严重时患者出现酸中毒、水电解质紊乱、呼吸困难、消化道出血、甚至昏迷，严重威胁到患者的生命安全。

目前，终末期肾病的治疗方法主要包括血液透析、腹膜透析和肾移植。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血液透析设备逐渐小型化、自动化，腹膜透析技术不断改进，同时透析效果也不断提高，同时，随着免疫抑制剂的不断发展和手术技术的不断提高，肾移植的成功率也不断提升。治疗效果和患者的生活质量也得到了显著提高。另外，肾脏保守治疗仍作为一种治疗方式，适用于高龄及严重合并症患者。上述不同的

治疗方法各有优缺点，医生会根据患者的具体情况选择合适的治疗方法。

1、血液透析

血液透析广泛适用于大多数 ESRD 患者，原理是将患者的血液和透析液同时引进透析器，利用透析器的半透膜以弥散、超滤和对流原理清除血液中有毒物质和过多水分。血液透析可以通过调整透析参数，如透析时间、透析液流量等，来满足不同患者的治疗需求，能够快速有效地清除体内的有害物质。血液透析过程中，由于血液与透析液的接触以及体外循环的建立，可能会对心血管系统产生一定的影响。血液透析的主要设备及耗材包括血液透析机（或连续血液净化设备）、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及配套管路等。

2、腹膜透析

腹膜透析也适用于大多数 ESRD 患者，原理是利用人体腹膜作为半透膜以腹腔作为交换空间，通过弥散和对流作用，清除体内过多水分、代谢产物和毒素，是一种缓慢、持续的透析方式，对心血管系统的影响相对较小。治疗过程家中进行，操作相对简单，提高了患者的生活便利性。但腹膜透析需要在腹腔内植入透析管，存在一定的感染风险，且腹膜透析对于大分子毒素的清除效果不如血液透析，可能需要更长的透析时间或增加透析次数。长期进行腹膜透析可能会对腹腔内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如导致腹膜增厚、粘连等。腹膜透析的主要设备及耗材包括腹膜透析管、透析液袋和引流袋、加热装置等。

3、肾脏移植

由于合适的肾脏供体非常有限，很多患者需要等待很长时间才能获得移植机会，在等待过程中，患者仍需要进行透析。肾脏移植可以提供接近正常的肾功能，术后患者不再需要频繁进行透析治疗，但肾脏移植手术存在一定的风险，如感染、出血、排斥反应等，患者术后需要长期服用免疫抑制剂，可能会带来一些副作用，如增加感染风险、影响代谢等。此外，肾脏移植手术及术后的治疗费用较高，包括手术费、免疫抑制剂费用、定期检查费用等。

4、保守治疗

肾脏保守治疗适用于高龄及严重合并症患者，患者领药并按照医嘱定期服用，治疗风险程度低。与肾脏移植、血液透析等治疗方式相比，保守治疗的费用通常较低。但保守治疗无法完全阻止肾脏功能的恶化，在某些情况下，病情可能会继续进展。此外，保守治疗通常需要患者严格控制饮食，限制盐分、蛋白质、钾、磷等物质的摄入。不同患者的病情进展速度和对治疗的反应可能存在很大差异。

未来终末期肾病的治疗将更加个性化，医生将根据患者的具体情况，制定个性化的治疗方案，提高治疗效果，而生物技术如干细胞治疗、基因治疗等技术的不断发展有望为终末期肾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方法。此外，远程医疗将在终末期肾病的治疗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患者可以通过远程医疗平台与医生进行沟通和交流，接受远程监测和治疗，提高治疗的便利性和依从性。

从治疗的适用性和临床效果来看，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可广泛应用于大多数 ESRD 患者的治疗。而根据沙利文数据，2022 年我国接受血液透析治疗患者占接受血液治疗患者比例为 85.73%，远高于接受腹膜透析治疗患者比例。

（二）血液透析设备、耗材行业情况

1、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1）血液透析器

血液透析膜是血液透析器中的核心组件，其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对治疗效果至关重要。血液透析膜目前主要使用中空纤维膜。先进的膜材料对透析效率的提升起着关键作用。目前，聚醚砜膜等新型材料得到广泛应用，其厚度越小、孔径越大，溶质越易透过透析膜，膜孔通道的超微结构较规整，阻力小，利于分子透过。孔径的平均大小和孔径密度的乘积决定膜的有效面积，具有单位体积装填密度高、过滤面积大等优势。为了提高产品有效性、安全性，中空纤维膜在纺丝工艺设计和配方调配有较高的要求。

血液透析过程中，一旦引发凝血反应，细碎的血栓回到人体可能危及生命。因此，生物亲和性的膜与绝对密闭无菌的过滤环境是对透析器的基本要求。这就要求血液透析器在生产过程中面临着极高的精度制造要求，尤其是中空纤维膜的生产需要配置精密度高、稳定性好的中空纤维膜生产线以提高良品率

和产线效率。行业内有研发能力的企业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纺丝设备，基于生产技术和经验，根据不同需求设计并开发了中空纤维膜生产线，大幅提高了生产线的生产效率、良品率和自动化水平。

（2）血液灌流器

吸附材料是血液灌流器的核心组成部分，其性能直接决定了产品的治疗效果。随着材料科学的发展，新型吸附材料不断涌现，如高分子合成树脂、活性炭等。这些材料具有更高的吸附选择性、吸附容量和生物相容性，能够更有效地清除血液中的有害物质。

血液灌流器的生产工艺包括吸附材料的制备、灌流器的组装等环节。目前，行业内企业通过不断优化生产工艺，采用自动化生产设备、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等，确保了产品的一致性和可靠性，提高了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和生产效率。

随着对血液灌流器临床应用的研究不断深入，其治疗范围也在不断扩大。除了传统的用于治疗尿毒症、中毒等疾病外，还在重症肝炎、自身免疫性疾病等领域展现出了良好的应用前景。

（3）血液透析机和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20 世纪 70 年代末，血液透析滤过技术开始在临床治疗中实际应用。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透析机的功能集成化、自动化程度日益提高，逐渐成为集血液透析、过滤、检测、消毒等功能于一体的计算机控制多功能系统。多功能型血液透析机和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具备序贯透析、可变钠浓度透析、碳酸氢钠透析、单针透析、自动脱水控制和自动消毒等功能。并且能够实时监测更多的生理参数，并根据患者的个体情况自动调节治疗参数，实现个性化治疗。同时，故障自诊断和预警系统也在不断完善，进一步提高了设备的可靠性和安全性。

目前，血液透析机和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技术创新方向主要集中在便携式、智能化等方面。便携式设备的出现，使患者能够在不影响日常生活的情况下进行透析治疗，提高了患者的生活质量。智能化透析设备能够实时监测患者的生理指标，自动调整治疗参数，提高治疗效果和安全性。此外，随着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远程监控和数据分析也成为透析机技术创新的重要方向。通过远程监控，医生可以实时了解患者的治疗情况，及时调整治疗方案。

2、技术壁垒

（1）血液透析器

血液透析器的研发和生产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和技术壁垒。一方面，血液透析器的制造需要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涉及多学科交叉，产品研发难度大、周期长。另一方面，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的研发过程是一项涉及多学科技术综合应用的系统工程，不仅要求生产企业对化学、材料学、流体力学等学科有深入的基础研究，同时也需要匹配临床医学要求的理论基础。此外，稳定的生产工艺和突出的研发能力需要通过长期的实践和经验积累。上述因素对行业准入提出很高的技术要求。

（2）血液灌流器

血液灌流器研发、生产和临床应用需要涉及材料科学、生物学、医学等多个学科的专业知识。因此，行业具有高度的专业性特点。首先，吸附材料的研发需要具备材料科学知识和丰富的实验经验。其次，产品的设计和优化需要结合临床需求进行，这要求研发人员具备医学背景和临床实践经验。此外，研发过程需要进行大量试验，以验证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这也增加了研发的难度和周期。

血液灌流器的生产对生产环境和设备要求严格。生产过程中需要确保吸附材料的质量稳定性、灌流器的密封性和无菌性等。以上因素对行业进入者提出了一定的技术要求。

（3）血液透析机和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血液透析需对血液和透析液的流量、压力等参数进行精确控制，以避免过度超滤导致患者脱水过多或超滤不足影响治疗效果，这需要先进的流体控制技术以及高精度的传感器、泵等部件的支持。其次，透析治疗通常持续数小时，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需要 24 小时连续不停工作，因此需要具备故障自诊断和预警系统以保障设备稳定运行，对硬件和软件的可靠性要求较高。此外，透析设备拥有血液监护警报系统、透析液供给系统、温度控制系统、除气系统、电导率监测系统、超滤监测系统、漏血监测系统等多个子系统，各子系统之间的兼容性和协同性要求系统集成，这需要企业具备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的技术

能力，以确保各子系统之间的兼容性和协同性。随着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的发展，智能化透析机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智能化透析机需要具备自主学习、自适应调整治疗参数等功能，这对企业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3、发展趋势

（1）终末期肾病患者治疗渗透率提高

中国有数以百万计的 ESRD 患者，但治疗率仍保持在较低水平。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发布的《中国血液净化制品市场行业研究报告》，2020 年，中国接受透析治疗的 ESRD 患者数量为 5.71 人/万人，远低于日本 26.82 人/万人、新加坡 20.30 人/万人、韩国 23.76 人/万人、美国 17.06 人/万人；以当年度中国 ESRD 总患者数 330.52 万人为基数计算，2020 年中国 ESRD 患者透析治疗率仅为 24.40%，处于较低水平。

终末期肾病自列入大病医保以来，全国多数地区血液透析费用有所降低，减轻了终末期肾病患者的负担，随着“带量采购”地区和规模不断扩大、医保政策的不断推进、患者健康意识的增强、患者负担能力的提高以及血液净化相关产品技术水平的提高，国内接受血液净化治疗的新增患者数近年来呈稳步增长态势，治疗渗透率预计将持续增加。

从全球角度看，血液灌流相比血液透析起步较晚，国内外科研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国内外产品性能的差异主要反映在加工技术方面。目前，血液灌流器国内产品占据较大市场份额。随着我国医疗技术的不断提升，现代成熟的血液灌流技术为患者提供了良好的治疗保障。

另外，随着全球治疗及健康服务流动化的推行，全球护理和相关技术的引入，以及新型病毒的出现等因素，加之血液灌流技术广泛的应用场景，将使其使用越来越普及，市场容量将不断拓宽。

（2）政策因素影响终端价格

我国医疗器械集中带量采购政策体系逐步完善。2021 年，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发布《关于开展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和使用的指导意见》，明确将临床用量大、金额高的高值耗材纳入集采范围，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全覆盖，通过质量分层、量价挂钩等规则降低虚高价格。其后，国家及地方层面围绕高值医用耗材、大型设备等领域出台多项文件，推动采购机制改革。截至目前，实施范围广、参与省市较多的血液透析类带量采购包括河南省牵头的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和天津市医药采购中心组织的京津冀“3+N”联盟血液透析类医用耗材带量采购。带量采购降低了患者血液透析治疗的成本，有利于提高血液透析渗透率，有利于行业总体销量增长，尤其是产品质量稳定的公司提高销量，但终端价格下降会部分传导至产品出厂价格。

2016 年 6 月 24 日，国家卫计委等 9 部委提出在综合医改试点省和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地区药品、耗材采购实行“两票制”。2019 年 7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鼓励地方政府采用两票制。在“两票制”下销售渠道更为直接，减少了中间环节的分利，能够获得更多的市场机会，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也有助于企业加强品牌建设和提升服务质量，有利于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3）技术升级

行业内不断对现有血液净化系列产品进行技术升级。质量稳定、提高患者使用友好度的相关血液透析产品和配套产品正在加速研发，可移动、可穿戴式的透析设备也在陆续进入市场。随着医疗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行业内各领先企业均在推陈出新、并不断更新前沿研发领域，推动满足患者安全性、友好度的相关产品能够商业化落地。

（4）国产透析设备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

国外企业如费森尤斯、贝朗等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这些企业凭借先进的技术、优质的产品和广泛的市场渠道，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虽然国内透析机企业目前市场份额相对较小，但发展势头较快。

国内企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为国产透析机市场竞争能力和市场份额的提升提供了技术支撑；此外，《“十四五”医疗装备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推动透析设备的升级换代和性能提升，支持国产

透析设备的核心技术攻关。强有力的政策支持为国产透析机的发展筑牢政策保障。而随着我国老龄化进程加速，慢性肾病患者数量不断增加。同时，基层医疗机构对透析设备的投入也在逐步提升，为患者提供了更多的治疗选择。医保政策的不断完善，进一步降低了患者的治疗负担，提高了透析治疗的可及性。这些因素共同作用，使得透析机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综合以上因素，虽然目前国内透析机市场份额相对较小，但随着国产透析机技术水平的提高、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市场规模的扩大，国产透析机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升。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David YUAN(袁兴红)	董事长	男	1964年10月	2024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林君山	董事	男	1962年8月	2024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华炜	董事	男	1970年8月	2024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陈怡琨	董事	男	1976年5月	2024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憨勇	独立董事	男	1966年10月	2024年11月26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尚淑莉	独立董事	女	1973年8月	2024年11月26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陈耀明	独立董事	男	1970年3月	2024年11月26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王泳	监事会主席	女	1973年8月	2024年3月15日	2025年9月22日	0	0	0	0%
张晓琼	监事	女	1992年3月	2024年3月15日	2025年9月22日	0	0	0	0%
吕行	职工	女	1979年	2024年3	2025年	0	0	0	0%

	监事		2月	月15日	9月22日				
王洪建	总经理	男	1983年10月	2024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王介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83年9月	2024年3月15日	2027年3月14日	0	0	0	0%

注：公司于9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取消监事，不再设置监事会，王泳、张晓琼、吕行不再担任监事。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股东宁波正垚作为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激励对象包括董事长 David YUAN（袁兴红），总经理王洪建，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王介兵。截至报告期末，David YUAN（袁兴红）出资比例为 20.21%；王洪建出资比例为 21.48%；王介兵出资比例为 14.2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宁波正垚无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董事林君山和董事华炜为美宜科投资董事。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是否为召集人/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事	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
陈耀明	是	是	是	否	否
尚淑莉	是	否	否	否	否
陈怡琨	否	否	是	否	否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
张晓琼	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
吕行	职工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

注：吕行自2015年7月起在欧赛医疗任研发部体系工程师，吕行不在担任职工监事后，仍在公司任研发部体系工程师。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方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David YUAN (袁兴红)	董事长	限制性股票	-	1,280,000	-	-	-	-
王洪建	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	1,360,000	-	-	-	-
王介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限制性股票	-	900,000	-	-	-	-
合计	-	-	-	3,540,000	-	-	-	-

1、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宁波正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3 月 26 日起停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票仍处于停牌状态。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复牌。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6	2	5	43
财务人员	14	1	1	14
采购人员	6	3	2	7
生产人员	478	138	75	541
销售人员	77	19	15	81
研发人员	54	9	8	55
辅助人员	5	2	1	6
员工总计	680	174	107	74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22	21
本科	98	114

专科	139	157
专科以下	421	455
员工总计	680	74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报告期，公司按照《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根据员工的任职资格、工作业绩、工作能力制定薪酬标准；公司的薪酬由综合工资和浮动工资组成，综合工资根据岗位不同包含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等，浮动工资包括绩效工资、各类津贴和奖金等。同时依据《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培训计划

报告期，为达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确保产量、质量满足要求，并符合医疗器械监管法规，公司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以普及法规、提升安全意识、规范岗位要求为目的的常规培训；以提升员工绩效水平为目的的技能培训；以拓宽员工发展通道为目的的综合素养培训等。公司通过多方位的培训与交流学习，有序、有效的提升了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为公司发展提供人才储备。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末，退休返聘的数量为 13 人，返聘工资由公司承担，同时公司为其在社保缴纳工伤保险。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王洪建	无变动	总经理	0	0	0
姜黎	无变动	研发部经理	0	0	0

注：核心员工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宁波正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中，王洪建对宁波正垚出资比例为 21.48%，姜黎对宁波正垚出资比例为 1.18%。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核心员工无变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

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9 月调整内部监督机构，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取消监事，不设监事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和完善的法人治理体系，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的制度保证。

1、股东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对股东会的职权、召集、提案、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会，历次股东会的召集方式、提案内容、出席记录、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股东会议事规则》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现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和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授权、召开、表决、记录、执行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至取消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提案、通知、召开、记录、执行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初至取消监事会，公司共召开 10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有效履行了监督等职责，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2025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不再设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

4、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有独立董事 3 名，超过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符合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需要其发表意见的事项认真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5、审计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有 2 名独立董事，且独立董事中至少有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设召集人（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委员担任。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和完善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对设计委员会的机构及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细则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历次审计委员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运作，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有效履行了监督等职责，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调整内部监督机构，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取消监事，不设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委托理财、审计报告等 19 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具有独立的资产结构，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均由公司拥有相关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形成依赖；公司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纠纷；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2、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采购、研发、销售部门和渠道，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体系；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3、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5、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

内部管理制度，相关制度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财务管理：公司严格执行并落实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

风险控制：公司围绕企业风险管理的要求，在公司各业务环节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措施，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稳定发展。报告期内，未发现风险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提供网络投票，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3%。

2、公司于2025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提供网络投票，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0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提供网络投票，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8,417,32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4%。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L1005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服务年限	王娜	鲁李	兰天
	3 年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30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L10057 号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健医疗）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睿健医疗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睿健医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睿健医疗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血液透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析器和血液灌流器。2025 年度睿健医疗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614,600,019.44 元。由于销售收入是睿健医疗的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四)；关于营业收入披露见附注五、(二十八)。</p>	<p>1、了解、评价睿健医疗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8、选取睿健医疗销售合同样本，识别销售合同中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与报酬/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睿健医疗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p> <p>9、结合睿健医疗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报告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10、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及提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11、对主要客户的交易发生额、往来余额进行函证，以复核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p> <p>12、获取海关出口报关金额，核对外销收入金额、归属期间等。</p> <p>13、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四、 其他信息

睿健医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睿健医疗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睿健医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睿健医疗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睿健医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睿健医疗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睿健医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鲁李

中国注册会计师：兰天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1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58,420,918.62	498,233,432.2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二)	53,879,132.29	27,810,214.4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五、(三)	10,162,023.79	6,049,409.2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118,483.08	1,100,760.42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五)	93,125,740.55	78,488,958.16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262,669,752.11	449,961.63
流动资产合计	五、(七)	779,376,050.44	612,132,736.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八)	269,732,520.99	249,325,599.32
在建工程	五、(九)	33,798,637.45	27,260,180.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十)	4,019,642.63	5,333,922.52
无形资产	五、(十一)	27,016,749.82	30,337,652.62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六、(二)	12,617,076.73	6,084,103.53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3,387,424.63	820,93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1,055,958.01	1,133,02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四)	2,259,759.99	6,005,061.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887,770.25	326,300,486.93
资产总计		1,133,263,820.69	938,433,22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十六)	44,638,628.49	23,731,250.9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十七)	17,019,542.85	16,066,236.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14,146,405.54	12,217,112.93
应交税费	五、(十九)	10,242,376.66	11,291,003.47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2,728,154.01	3,368,981.9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1,299,221.62	1,226,240.62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576,087.47	930,859.84
流动负债合计		90,650,416.64	68,831,686.5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三)	3,277,733.75	4,576,955.29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五、(二十四)	943,562.73	34,070.80
递延收益	五、(二十五)	3,877,847.16	3,680,86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三)	256,865.18	266,696.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56,008.82	8,558,586.06

负债合计		99,006,425.46	77,390,272.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六)	306,930,370.00	306,930,37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七)	184,323,739.83	156,914,101.6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八)	28,176,650.52	22,020,716.8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九)	521,096,917.28	376,777,74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0,527,677.63	862,642,934.47
少数股东权益		-6,270,282.40	-1,599,984.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4,257,395.23	861,042,95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3,263,820.69	938,433,223.10

法定代表人：王洪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328,110.96	212,703,86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951,700.00	1,700.00
其他应收款		434,115,877.02	339,633,779.1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0,513,333.33	-

流动资产合计		630,909,021.31	552,339,347.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40,417,884.46	30,918,693.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17,884.46	30,918,693.56
资产总计		671,326,905.77	583,258,04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313,370.78	1,319,924.02
应交税费		23,469.95	16,476.89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同负债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36,840.73	1,336,400.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36,840.73	1,336,40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06,930,370.00	306,930,37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83,423,189.87	156,914,101.6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176,650.52	22,020,716.8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51,459,854.65	96,056,451.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9,990,065.04	581,921,63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1,326,905.77	583,258,040.8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14,600,019.44	483,085,086.8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	614,600,019.44	483,085,086.8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45,522,366.14	333,915,983.28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	320,082,363.14	236,462,412.6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一)	5,812,194.22	5,730,602.69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二)	48,040,616.64	35,302,927.14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三)	46,877,518.75	43,114,785.52
研发费用	五、(三十四)	24,646,615.68	18,181,860.42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五)	63,057.71	-4,876,605.14
其中：利息费用	五、(三十六)	227,459.38	210,508.87
利息收入	五、(三十七)	1,436,194.38	2,911,004.74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八)	2,454,033.01	3,553,543.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4,429,272.37	2,562,312.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514,388.8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465,232.13	850,807.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786,857.18	-1,918,374.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	1,676.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153,722.51	154,219,069.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五)	43,027.91	26,146.12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六)	360,826.26	842,476.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835,924.16	153,402,738.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30,324,067.55	26,071,793.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511,856.61	127,330,945.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511,856.61	127,330,945.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3,248.40	-596,294.4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475,105.01	127,927,24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511,856.61	127,330,945.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475,105.01	127,927,240.1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63,248.40	-596,294.4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九)	0.49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九)	0.49	0.42

法定代表人：王洪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5,935.78	-
销售费用		-	2,131,808.08
管理费用		21,601,020.86	19,071,725.9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934,567.54	-1,495,726.2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935,993.34	1,497,104.30
加：其他收益		25,483.25	27,064.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29,584.24	81,853,281.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	-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666.67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56	-2.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559,344.50	62,172,536.21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7.57	62,403.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559,336.93	62,110,132.8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59,336.93	62,110,132.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59,336.93	62,110,132.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559,336.93	62,110,132.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3,407,212.14	554,894,948.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4,468.4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3,799,744.90	5,404,39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851,425.45	560,299,339.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550,356.10	175,921,362.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060,411.26	73,672,474.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53,241.65	52,732,20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46,942,342.43	39,739,66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706,351.44	342,065,70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45,074.01	218,233,63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21.99	9,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493,431,661.25	672,562,312.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444,783.24	672,571,732.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061,946.33	41,654,667.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750,000,000.00	6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061,946.33	711,654,66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617,163.09	-39,082,934.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	4,812,405.32	1,099,19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2,405.32	1,099,19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2,405.32	-1,099,19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1,980.75	2,160,462.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812,513.65	180,211,972.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233,432.27	318,021,459.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420,918.62	498,233,432.27

法定代表人：王洪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娟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490.28	1,524,16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490.28	1,524,16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7,580.33	4,697,40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4.83	17,5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51,259.88	68,045,56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41,165.04	72,760,47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68,674.76	-71,236,30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980,435.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692,917.58	436,872,845.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692,917.58	536,853,281.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000,000.00	4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000,000.00	435,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07,082.42	101,853,28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75,757.18	30,616,97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703,868.14	182,086,890.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28,110.96	212,703,868.1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56,914,101.68	-	-	-	22,020,716.83	-	376,777,745.96	-1,599,984.00	861,042,95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930,370.00	-	-	-	156,914,101.68	-	-	-	22,020,716.83	-	376,777,745.96	-1,599,984.00	861,042,95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27,409,638.15	-	-	-	6,155,933.69	-	144,319,171.32	-4,670,298.40	173,214,444.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50,475,105.01	-4,963,248.40	145,511,856.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7,409,638.15	-	-	-	-	-	-	292,950.00	27,702,588.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	-	-	-	-	-	-	-	-	-	-	-	-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6,159,638.15	-	-	-	-	-	-	292,950.00	26,452,588.15
4. 其他	-	-	-	-	1,250,000.00	-	-	-	-	-	-	-	1,2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155,933.69	-	-6,155,933.6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155,933.69	-	-6,155,933.6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84,323,739.83	-	-	-	28,176,650.52	-	521,096,917.28	-6,270,282.40	1,034,257,395.23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38,315,447.24	-	-	-	15,809,703.54	-	255,061,519.15	-1,003,689.51	715,113,35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930,370.00	-	-	-	138,315,447.24	-	-	-	15,809,703.54	-	255,061,519.15	-1,003,689.51	715,113,35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598,654.44	-	-	-	6,211,013.29	-	121,716,226.81	-596,294.49	145,929,600.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27,927,240.10	-596,294.49	127,330,945.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8,598,654.44	-	-	-	-	-	-	-	18,598,654.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	-	-	-	-	-	-	-	-	-	-	-	-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8,598,654.44	-	-	-	-	-	-	-	18,598,654.44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211,013.29	-	-6,211,013.2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211,013.29	-	-6,211,013.2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56,914,101.68	-	-	-	22,020,716.83	-	376,777,745.96	-1,599,984.00	861,042,950.47

法定代表人：王洪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介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娟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56,914,101.68	-	-	-	22,020,716.83	-	96,056,451.41	581,921,639.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930,370.00	-	-	-	156,914,101.68	-	-	-	22,020,716.83	-	96,056,451.41	581,921,639.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6,509,088.19	-	-	-	6,155,933.69	-	55,403,403.24	88,068,425.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1,559,336.93	61,559,336.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6,509,088.19	-	-	-	-	-	-	26,509,088.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	-	-	-	-	-	-	-	-	-	-	-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5,259,088.19	-	-	-	-	-	-	25,259,088.19
4. 其他	-	-	-	-	1,250,000.00	-	-	-	-	-	-	1,2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155,933.69	-	-6,155,933.6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155,933.69	-	-6,155,933.6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83,423,189.87	-	-	-	28,176,650.52	-	151,459,854.65	669,990,065.04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38,315,447.24	-	-	-	15,809,703.54	-	40,157,331.83	501,212,852.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930,370.00	-	-	-	138,315,447.24	-	-	-	15,809,703.54	-	40,157,331.83	501,212,852.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598,654.44	-	-	-	6,211,013.29	-	55,899,119.58	80,708,787.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2,110,132.87	62,110,132.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8,598,654.44	-	-	-	-	-	-	18,598,654.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8,598,654.44	-	-	-	-	-	-	18,598,654.44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211,013.29	-	-6,211,013.29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211,013.29	-	-6,211,013.2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6,930,370.00	-	-	-	156,914,101.68	-	-	-	22,020,716.83	-	96,056,451.41	581,921,639.92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075364001X

法定代表人: 王洪建

公司注册资本: 30,693.037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 2013 年 08 月 06 日至长期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公司的经营范围: 医疗科技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依法需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所处行业: 制造业

主要经营活动: 血液净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三、(二十四) 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

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

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

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

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类别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逾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5%	0.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备品备件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

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

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

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5	3.17-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9.50-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

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土地使用权年限
软件	1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试验费、委外研发费用、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

益。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1) 需要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以产品完成首例临床实验入组时为资本化时点；

(2) 不需要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以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取得《检测报告》时间为资本化时点；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

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二)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

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

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销售模式分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按照产品销售地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

（1）境内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方法

在境内经销模式下，在公司按照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内容向购货方移交商品，需安装的商品经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相应验收单据时或无需安装的商品取得签收确认时，公司即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购货方取得了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

在境内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商业谈判或参与医院和政府举办的医疗器械采购招投标取得订单，在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内容向购货方移交商品，需安装的商品经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相应验收单据时或无需安装的商品取得签收确认时，公司即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购货方取得了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

（2）境外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方法

在 FOB、CIF 和 CFR 方式下，公司按照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内容办妥商品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承运单位出具的提单或运单时，购货方取得了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在 EX-WORK 方式下，在公司所在地按合同约定将商品移交并取得相应签收确认时，购货方取得了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五)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

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

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

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

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八)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二十九)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大于等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工程项目投资预算占资产总额比例超过 5%或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一年以上长账龄对应余额大于等于 2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资本化累计金额大于等于 300 万元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	1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5%
成都慕道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	15%
成都睿尔科维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
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

1、 所得税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编号为 GR202551000650，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5 年第 14 号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公告，成都慕道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文件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本公司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成都慕道尔精

密模塑有限公司、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成都睿尔科维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2、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享受进项税额加计抵减的税收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27,210.60	104,595.60
银行存款	358,293,708.02	498,128,836.67
合计	358,420,918.62	498,233,432.27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4,104,842.40	27,943,969.09
1至2年	49,793.44	6,628.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54,154,635.84	27,950,597.09
减: 坏账准备	275,503.55	140,382.65
合计	53,879,132.29	27,810,214.4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154,635.84	100.00	275,503.55		53,879,132.29	27,950,597.09	100.00	140,382.65	0.50	27,810,214.44
其中：										
账龄组合	54,154,635.84	100.00	275,503.55	0.51	53,879,132.29	27,950,597.09	100.00	140,382.65	0.50	27,810,214.44
合计	54,154,635.84	100.00	275,503.55		53,879,132.29	27,950,597.09	100.00	140,382.65		27,810,214.4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104,842.40	270,524.21	0.50
1 至 2 年	49,793.44	4,979.34	10.00
合计	54,154,635.84	275,503.5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40,382.65	135,120.90				275,503.55
合计	140,382.65	135,120.90				275,503.5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LepuCare(India) Vascular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30,562,937.71		30,562,937.71	56.44	152,814.69
PROSATEC,S.A.dec.v.	3,138,829.29		3,138,829.29	5.80	15,694.15
HOSPITECH MANUFACTURING SERVICES SDN BHD	2,054,658.82		2,054,658.82	3.79	10,273.29
Device Systems	1,579,313.72		1,579,313.72	2.92	7,896.57
INFILIFE CORPORATION	1,505,751.71		1,505,751.71	2.78	7,528.76
合计	38,841,491.25		38,841,491.25	71.72	194,207.46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863,908.70	97.07	6,049,409.25	100.00
1 至 2 年	298,115.09	2.93		
合计	10,162,023.79	100.00	6,049,409.2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50,000.00	14.27
百合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1,142,423.50	11.24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53,238.94	10.36
Custom Valves GmbH & CO.KG	988,256.05	9.72
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	800,000.00	7.87
合计	5,433,918.49	53.46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118,483.08	1,100,760.42
合计	1,118,483.08	1,100,760.42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05,876.34	1,031,665.74
1 至 2 年	455,429.03	6,570.00
2 至 3 年	4,000.00	58,400.00
3 至 4 年	2,000.00	16,600.00
4 至 5 年	3,300.00	20,000.00
5 年以上	20,000.00	640,000.00
小计	1,190,605.37	1,773,235.74
减：坏账准备	72,122.29	672,475.32
合计	1,118,483.08	1,100,760.4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0,605.37	100.00	72,122.29	6.06	1,118,483.08	1,773,235.74	100.00	672,475.32	37.92	1,100,760.42
其中：										
账龄组合	1,190,605.37	100.00	72,122.29	6.06	1,118,483.08	1,773,235.74	100.00	672,475.32	37.92	1,100,760.42
合计	1,190,605.37	100.00	72,122.29		1,118,483.08	1,773,235.74	100.00	672,475.32		1,100,760.4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05,876.34	3,529.39	0.50
1 至 2 年	455,429.03	45,542.90	10.00
2 至 3 年	4,000.00	800.00	20.00
3 至 4 年	2,000.00	600.00	30.00
4 至 5 年	3,300.00	1,650.00	50.00
5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1,190,605.37	72,122.2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72,475.32			672,475.32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0,353.03			-600,353.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2,122.29			72,122.29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672,475.32	-600,353.03				72,122.29
合计	672,475.32	-600,353.03				72,122.29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	--------	----------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备用金	5,692.99	5,000.00
往来款	116,943.68	31,510.45
保证金		640,000.00
押金	503,729.03	579,362.73
代扣社保公积金	564,239.67	517,362.56
合计	1,190,605.37	1,773,235.74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京广科技创新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押金	439,429.03	1-2年	36.91	43,942.90
Mediterranean for Medical Marketing Co.	往来款	114,187.50	1年以内	9.59	570.94
陈贵娥	押金	11,000.00	1年以内	0.92	55.00
韩丹	备用金	5,038.95	1年以内	0.42	25.19
成都星宸航都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300.00	4-5年	0.28	1,650.00
合计		572,955.48		48.12	46,244.03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686,272.94		17,686,272.94	16,527,394.52		16,527,394.52
周转材料	323,593.78		323,593.78	266,823.76		266,823.76
委托加工物资	230,590.65		230,590.65	65,438.70		65,438.70
在产品	11,273,333.54		11,273,333.54	13,492,376.30		13,492,376.30
库存商品	47,819,645.13	522,707.37	47,296,937.76	38,118,588.43	1,269,769.07	36,848,819.36
发出商品	15,852,474.33	59,634.62	15,792,839.71	11,106,988.21	688,233.13	10,418,755.08
备品备件	522,172.17		522,172.17	869,350.44		869,350.44
合计	93,708,082.54	582,341.99	93,125,740.55	80,446,960.36	1,958,002.20	78,488,958.1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69,769.07	683,052.61		1,430,114.31		522,707.37
发出商品	688,233.13	103,804.57		732,403.08		59,634.62
合计	1,958,002.20	786,857.18		2,162,517.39		582,341.99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1,157,752.11	449,961.63
定期存款及应计利息	261,512,000.00	
合计	262,669,752.11	449,961.63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69,732,520.99	249,325,599.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9,732,520.99	249,325,599.32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88,554,552.34	294,079,987.90	1,007,082.21	10,669,098.59	394,310,72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10,634.47	37,632,067.60	113,150.42	8,189,001.22	56,744,853.71
—购置		1,282,505.02	113,150.42	4,907,830.80	6,303,486.24
—在建工程转入	10,810,634.47	35,668,577.23		3,281,170.42	49,760,382.12
—企业合并增加					
—存货转入		680,985.35			680,985.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914,128.26		519,508.78	2,433,637.04
—处置或报废		1,914,128.26		519,508.78	2,433,637.04
—其他					
(4) 期末余额	99,365,186.81	329,797,927.24	1,120,232.63	18,338,591.03	448,621,937.71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5,576,732.89	114,895,345.10	712,363.32	3,800,680.41	144,985,121.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3,535.13	28,682,453.14	69,563.28	2,688,523.41	34,994,074.96
—计提	3,553,535.13	28,682,453.14	69,563.28	2,688,523.41	34,994,07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964,991.64		124,788.32	1,089,779.96
—处置或报废		964,991.64		124,788.32	1,089,779.96
(4) 期末余额	29,130,268.02	142,612,806.60	781,926.60	6,364,415.50	178,889,416.72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234,918.79	187,185,120.64	338,306.03	11,974,175.53	269,732,520.99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2,977,819.45	179,184,642.80	294,718.89	6,868,418.18	249,325,599.32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3,324,753.19		33,324,753.19	17,067,117.97		17,067,117.97
工程物资	473,884.26		473,884.26	10,193,062.37		10,193,062.37
合计	33,798,637.45		33,798,637.45	27,260,180.34		27,260,180.34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5号纺丝生产线	17,520,157.50		17,520,157.50	3,625,026.22		3,625,026.22
透析器后端生产线	13,279,933.97		13,279,933.97	2,932,416.93		2,932,416.93
注塑洁净2期产线	257.63		257.63			
灌流器生产线	113,444.74		113,444.74	6,535,432.17		6,535,432.17
其他零星工程	2,410,959.35		2,410,959.35	3,974,242.65		3,974,242.65
合计	33,324,753.19		33,324,753.19	17,067,117.97		17,067,117.97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4-5号纺丝生产线	88,682,000.00	3,625,026.22	39,591,494.47	25,696,363.19		17,520,157.50	48.71	48.71				自有资金
透析器后端生产线	73,955,300.00	2,932,416.93	10,894,798.26	547,281.22		13,279,933.97	77.99	77.99				自有资金
灌流器生产线	18,307,000.00	6,535,432.17	4,376,318.18	10,798,305.61		113,444.74	62.35	62.35				自有资金
注塑洁净2期产线	20,305,000.00		7,365,098.63	7,364,841.00		257.63	66.80	66.80				自有资金
合计		13,092,875.32	62,227,709.54	44,406,791.02		30,913,793.84						

(九)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7,132,889.34	7,132,88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 新增租赁		
— 企业合并增加		
—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786,085.15	786,085.15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786,085.15	786,085.15
(4) 期末余额	6,346,804.19	6,346,804.19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798,966.82	1,798,966.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4,279.89	1,314,279.89
— 计提	1,314,279.89	1,314,279.89
(3) 本期减少金额	786,085.15	786,085.15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786,085.15	786,085.15
(4) 期末余额	2,327,161.56	2,327,161.56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 转出至固定资产		
—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19,642.63	4,019,642.6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333,922.52	5,333,922.52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9,663,426.86	657,807.32	31,291,101.88	41,612,336.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884.96		100,884.96
—购置		100,884.96		100,884.96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9,663,426.86	758,692.28	31,291,101.88	41,713,221.02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997,108.06	268,604.77	9,008,970.61	11,274,68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268.52	99,409.08	3,129,110.16	3,421,787.76
—计提	193,268.52	99,409.08	3,129,110.16	3,421,787.76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2,190,376.58	368,013.85	12,138,080.77	14,696,471.20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73,050.28	390,678.43	19,153,021.11	27,016,749.8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7,666,318.80	389,202.55	22,282,131.27	30,337,652.62

期末无形资产中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48.60%。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20,938.20	3,845,721.39	1,279,234.96		3,387,424.63
合计	820,938.20	3,845,721.39	1,279,234.96		3,387,424.63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8,415.98	119,762.39	1,669,326.01	250,398.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60,027.33	234,004.10	1,315,580.27	197,337.04
递延收益	3,155,625.00	473,343.75	2,595,611.40	389,341.70
固定资产折旧			38,607.97	5,791.20
租赁负债	4,576,955.37	228,847.77	5,803,195.91	290,159.80
合计	10,091,023.68	1,055,958.01	11,422,321.56	1,133,028.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372,553.67	55,883.05		
使用权资产	4,019,642.63	200,982.13	5,333,922.52	266,696.13
合计	4,392,196.30	256,865.18	5,333,922.52	266,696.1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75,114.58	1,135,604.96
可抵扣亏损	94,185,117.59	84,479,243.24
合计	95,260,232.17	85,614,848.20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043,495.03		2,043,495.03	5,969,061.76		5,969,061.76
预付开发支出款	216,264.96		216,264.96	36,000.00		36,000.00
合计	2,259,759.99		2,259,759.99	6,005,061.76		6,005,061.76

(十四)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7,179,640.92	16,414,977.80
1-2年	382,149.79	1,496,370.96
2-3年	758,689.63	3,018.23
3年以上	6,318,148.15	5,816,883.96
合计	44,638,628.49	23,731,250.95

2、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Stantech GmbH	6,258,980.00	未达到规定的付款节点
合计	6,258,980.00	

(十五)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7,019,542.85	16,066,236.85
合计	17,019,542.85	16,066,236.85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217,112.93	90,512,934.24	88,583,641.63	14,146,405.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90,833.12	6,990,833.12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217,112.93	97,503,767.36	95,574,474.75	14,146,405.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40,534.69	78,657,342.67	76,773,019.45	13,824,857.91
(2) 职工福利费		3,987,416.01	3,987,416.01	
(3) 社会保险费		3,589,774.84	3,589,774.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06,136.88	3,406,136.88	
工伤保险费		183,637.96	183,637.96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1,616,316.70	1,616,316.7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276,578.24	1,233,779.52	1,188,810.13	321,547.6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1,428,304.50	1,428,304.50	
合计	12,217,112.93	90,512,934.24	88,583,641.63	14,146,405.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6,743,970.27	6,743,970.27	
失业保险费		246,862.85	246,862.85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990,833.12	6,990,833.12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912,318.80	2,616,288.91
企业所得税	8,794,873.38	7,941,169.31
个人所得税	175,524.18	137,86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654.89	309,083.83
教育费附加	67,566.38	132,464.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044.25	88,309.67
印花税	87,177.96	64,223.89
环保税	2,216.82	1,596.36
合计	10,242,376.66	11,291,003.47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728,154.01	3,368,981.91
合计	2,728,154.01	3,368,981.91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617,802.88	2,808,852.88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费用	110,351.13	560,129.03
合计	2,728,154.01	3,368,981.91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99,221.62	1,226,240.62
合计	1,299,221.62	1,226,240.62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76,087.47	930,859.84
合计	576,087.47	930,859.84

(二十一)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4,915,904.84	6,369,604.7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38,949.47	566,408.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99,221.62	1,226,240.62
合计	3,277,733.75	4,576,955.29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4,070.80	1,081,832.51	172,340.58	943,562.73	计提产品质量保 期内维修费用
合计	34,070.80	1,081,832.51	172,340.58	943,562.73	

(二十三)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3,680,863.84	880,000.00	683,016.68	3,877,847.16	
合计	3,680,863.84	880,000.00	683,016.68	3,877,847.16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306,930,370.00						306,930,37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38,315,447.24			138,315,447.24
其他资本公积	18,598,654.44	27,409,638.15		46,008,292.5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56,914,101.68	27,409,638.15		184,323,739.83

其他说明：

(1)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金额中的 26,159,638.15 元为股份支付费用摊销金额，详见本附注“十、股份支付”所述，根据股权激励方案，2025 年度分摊股权激励费用金额为 26,159,638.15 元，相应计入成本费用及资本公积。

(2)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金额中的 1,250,000.00 元为股东捐赠，详见本附注“十一、(四)、3 关联方捐赠”。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020,716.83	6,155,933.69		28,176,650.52
合计	22,020,716.83	6,155,933.69		28,176,650.52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76,777,745.96	255,061,519.1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76,777,745.96	255,061,519.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475,105.01	127,927,240.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55,933.69	6,211,013.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1,096,917.28	376,777,745.96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1,791,606.87	319,095,636.42	482,257,020.57	236,138,961.59
其他业务	2,808,412.57	986,726.72	828,066.26	323,451.06
合计	614,600,019.44	320,082,363.14	483,085,086.83	236,462,412.6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商品类型		
主营业务收入	611,791,606.87	482,257,020.57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中：血液透析器	421,385,056.05	341,568,875.78
血液灌流器	152,729,289.71	132,812,643.80
血液净化配套产品	16,033,704.18	7,095,675.86
血液透析设备	21,643,556.93	779,825.13
其他业务收入	2,808,412.57	828,066.26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423,480,061.23	355,309,115.80
境外	191,119,958.21	127,775,971.03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614,600,019.44	483,085,086.83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四、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	607,535,627.06	477,730,369.44
直销	4,255,979.81	4,526,651.13
其他业务	2,808,412.57	828,066.26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1,621.56	2,608,883.15
教育费附加	1,102,123.53	1,118,092.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4,749.01	745,395.20
房产税	819,818.16	765,763.68
土地使用税	266,939.52	266,939.52
车船使用税	1,920.00	1,920.00
印花税	308,416.30	218,181.30
其他税费	6,606.14	5,427.07
合计	5,812,194.22	5,730,602.69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市场推广费	11,003,257.14	9,798,189.12
职工薪酬	17,091,871.88	13,066,200.28
差旅费	3,870,436.20	3,044,701.81
业务招待费	1,021,710.06	1,194,410.25
办公费	368,945.43	314,436.37
折旧及摊销	56,831.31	11,720.52
股份支付费用	7,968,790.80	5,737,588.33
其他	6,658,773.82	2,135,680.46
合计	48,040,616.64	35,302,927.14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5,866,294.65	14,570,735.16
折旧及摊销	4,557,751.08	3,878,554.88
中介服务费	5,347,746.82	8,104,064.29
办公费	990,749.46	869,613.1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610,826.56	592,652.01
差旅费	424,026.70	630,607.83
股份支付费用	17,205,630.61	12,021,724.04
其他	1,874,492.87	2,446,834.21
合计	46,877,518.75	43,114,785.52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407,559.13	7,868,555.42
材料费	4,844,862.82	4,820,736.88
折旧摊销费	480,185.95	471,241.65
检测试验费	8,114,829.38	2,873,046.90
临床试验费	71,195.48	154,114.15
水电费	162,469.87	53,720.53
委外研发费用		600,000.00
股份支付	660,800.38	332,450.64
其他	904,712.67	1,007,994.25
合计	24,646,615.68	18,181,860.42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227,459.38	210,508.8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7,459.38	210,508.87
减：利息收入	1,436,194.38	2,911,004.74
汇兑损益	978,227.04	-2,413,247.24
手续费支出	293,565.67	237,137.97
合计	63,057.71	-4,876,605.14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433,317.40	2,565,077.92
进项税加计抵减	989,263.83	952,257.8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0,797.30	35,226.23
销项税减免	654.48	981.44
合计	2,454,033.01	3,553,543.46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01,439.04	2,562,312.3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127,833.33	
合计	4,429,272.37	2,562,312.37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4,388.88	
合计	514,388.88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5,120.90	-815,533.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0,353.03	-35,274.67
合计	-465,232.13	-850,807.81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86,857.18	1,918,374.83
合计	786,857.18	1,918,374.83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76.99	
合计		1,676.99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7.96	929.20	107.96
其他	42,919.95	25,216.92	42,919.95
合计	43,027.91	26,146.12	43,027.91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1,262.87	106,921.07	111,262.87
存货报废损失	238,839.59	512,918.34	238,839.59
其他	10,723.80	222,637.43	10,723.80
合计	360,826.26	842,476.84	360,826.26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256,827.87	26,161,257.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239.68	-89,464.30
合计	30,324,067.55	26,071,793.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75,835,924.1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958,981.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772,396.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53,191.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84,001.2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3,199,709.41
所得税费用	30,324,067.55

(四十三)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50,475,105.01	127,927,240.1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06,930,370.00	306,930,370.00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42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49	0.42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50,475,105.01	127,927,240.1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306,930,370.00	306,930,370.00
稀释每股收益	0.49	0.42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49	0.42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436,194.38	2,911,004.74
收到保证金、押金	653,965.20	152,150.20
政府补助	1,630,300.72	1,883,061.24
个税返还	31,374.60	35,450.23
其他	47,910.00	422,724.14
合计	3,799,744.90	5,404,390.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	293,565.67	237,137.97
付现期间费用	46,303,066.49	38,767,637.69
捐赠、罚款支出	56.12	222,637.43
其他往来款	345,654.15	512,251.57
合计	46,942,342.43	39,739,664.66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回的理财产品	261,815,827.92	672,562,312.37
收回的定期存款及利息	231,615,833.33	
合计	493,431,661.25	672,562,312.37

(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理财产品	260,000,000.00	670,000,000.00
定期存款	49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0	67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东捐赠	1,250,000.00	
合计	1,25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市中介费用	3,409,707.0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402,698.32	1,099,191.75
合计	4,812,405.32	1,099,191.75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03,195.91		176,457.78	1,402,698.32		4,576,955.37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511,856.61	127,330,945.61
加：信用减值损失	-465,232.13	-850,807.81
资产减值损失	786,857.18	1,918,374.83
固定资产折旧	34,985,181.07	31,087,256.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14,279.89	1,327,315.66
无形资产摊销	3,421,787.76	2,630,485.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9,234.96	407,232.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6.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154.91	108,019.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388.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78.63	-1,949,953.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29,272.37	-2,562,312.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070.63	-340,43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30.95	250,974.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23,639.57	8,554,101.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5,366.65	-3,279,531.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735.23	34,835,243.25
其他	26,159,638.15	18,765,05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45,074.01	218,233,637.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8,420,918.62	498,233,432.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8,233,432.27	318,021,459.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812,513.65	180,211,972.8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358,420,918.62	498,233,432.27
其中：库存现金	127,210.60	104,59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8,293,708.02	498,128,836.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420,918.62	498,233,432.27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347,882.02
其中：美元	1,794,124.24	7.0288	12,610,540.46
欧元	210,957.63	8.2355	1,737,341.56
应收账款			47,682,580.80
其中：美元	6,783,886.41	7.0288	47,682,580.80
欧元			
应付账款			10,765,994.16
其中：美元	641,221.00	7.0288	4,507,014.16
欧元	760,000.00	8.2355	6,258,980.00

(四十七)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7,459.38	210,508.8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02,698.32	1,099,191.7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472,833.22
1 至 2 年	1,546,474.88
2 至 3 年	1,623,798.58
3 年以上	272,798.16
合计	4,915,904.84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962,707.24	9,503,118.64
材料费	4,978,759.28	5,415,013.35
折旧摊销费	485,569.16	644,780.19
水电费	168,787.11	60,342.32
检测试验费	8,885,147.50	3,503,585.07
临床试验费	4,809,078.31	1,722,306.88
委外研发费用		4,257,547.19
股份支付费用	660,800.38	332,450.64
其他	1,228,739.90	1,322,882.50
合计	31,179,588.88	26,762,026.7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646,615.68	18,181,860.42
资本化研发支出	6,532,973.20	8,580,166.36

(二) 开发支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非顺应性 PTA 药物球囊导管	4,368,677.44	1,256,757.96				5,625,435.40
血液透析过滤器	1,715,426.09	2,573,763.02				4,289,189.11
一次性使用血液透析器 (S)		2,702,452.22				2,702,452.22
小计	6,084,103.53	6,532,973.20				12,617,076.73
减：减值准备						
合计	6,084,103.53	6,532,973.20				12,617,076.73

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的情况

项目	期末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资本化开始时点	确定资本化开始时点的具体依据
非顺应性 PTA 药物球囊导管	第二次临床进行中	2026 年 12 月	用于形成新产品	2021 年 6 月	首例临床试验入组
血液透析滤过器	临床进行中	2026 年 6 月	用于形成新产品	2024 年 9 月	首例临床试验入组
一次性使用血液透析器 (S)	临床进行中	2027 年 3 月	用于形成新产品	2025 年 10 月	首例临床试验入组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成都	成都	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收购
成都睿尔科维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成都	成都	医疗仪器设备及其器械制造	100.00		设立
成都慕道尔精密模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血液透析配套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		70.00	设立

八、 政府补助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3,016.68	682,016.6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50,300.72	1,883,061.24
合计	1,433,317.40	2,565,077.92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680,863.84	880,000.00		683,016.68			3,877,847.16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

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44,638,628.49					44,638,628.49	44,638,628.49
其他应付款		2,728,154.01					2,728,154.01	2,728,154.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2,833.22					1,472,833.22	1,299,221.62
租赁负债			1,546,474.88	1,896,596.74			3,443,071.62	3,277,733.75
合计		48,839,615.72	1,546,474.88	1,896,596.74			52,282,687.34	51,943,737.8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23,731,250.95					23,731,250.95	23,731,250.95
其他应付款		3,368,981.91					3,368,981.91	3,368,981.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3,699.97					1,453,699.97	1,226,240.62
租赁负债			1,472,833.22	3,443,071.57			4,915,904.79	4,576,955.29
合计		28,553,932.83	1,472,833.22	3,443,071.57			33,469,837.62	32,903,428.77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2,610,540.46	1,737,341.56	14,347,882.02	7,817,776.77	1,429,965.48	9,247,742.25
应收账款	47,682,580.80		47,682,580.80	24,794,081.52		24,794,081.52
应付账款	4,507,014.16	6,258,980.00	10,765,994.16	237.22	5,719,532.00	5,719,769.22
其他应付款				51,680.00		51,680.00
合计	64,800,135.42	7,996,321.56	72,796,456.98	32,663,775.51	7,149,497.48	39,813,272.99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370,909.55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383,797.50 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解锁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012,500.00	4,146,250.00						
销售人员	2,184,000.00	2,256,800.00						
研发人员	1,228,500.00	1,269,450.00						
合计	7,425,000.00	7,672,500.0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第一次股权激励	第二次股权激励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授予日前 6 个月内引入外部投资者股权对价	子公司广州欧赛本期授予的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根据评估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参照授予日前 6 个月内引入外部投资者股权对价	企业自由净现金流量、折现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激励对象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计算间接持有股份数量	根据激励对象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计算间接持有股份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4 年, 公司以 2025 年 9 月为预计上市日期对股份支付费用进行分摊; 本报告期, 公司预计上市时间变更为 2026 年 6 月, 调整股份支付费用分摊期限。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3,516,742.59	1,241,550.00

其他说明:

1、第一次股权激励

(1)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等股权激励相关议案, 股权激励对象为公司核心骨干员工, 激励方案为授予激励对象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正垚”)的合伙份额, 从而使激励对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以及向激励对象分配宁波正垚已实现的全部收益及相应孳息。公司以 1.783 元/股的价格向全体激励对象共授予 633.234 万股。

(2) 202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宁波正垚的合伙人罗艺因个人原因离职, 退出股权激励计划及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员工激励方案》《宁波正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等相关约定, 本公司冲减罗艺原持有 50 万股股权对应的股权激励费用 935,661.06 元。

(3) 2024 年 11 月 8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平台财产份额转让的议案》, 对于罗艺原持有的宁波正垚 500,000 元合伙企业出资份额, 控股股东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指定由公司时任董事、总经理王洪建承接 300,000 元出资份额;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王介兵承接 200,000 元出资份额。截至报告期期末, 本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为 43,516,742.59 元。

2、第二次股权激励

(1)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在子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激励对象

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欧赛”)的股权。持股平台持有的广州欧赛股权系以 0 元对价受让自广州欧赛的股东成都睿尔科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睿尔科维”)。2025 年 1 月 16 日,成都睿尔科维与持股平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成都睿尔科维以 0 元对价,转让给持股平台。2025 年 3 月,广州欧赛已办理完毕相关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为 1,241,550.00 元。

(三)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管理人员	17,205,630.61		17,205,630.61	12,021,724.04		12,021,724.04
销售人员	7,968,790.80		7,968,790.80	5,737,588.33		5,737,588.33
生产人员	617,366.36		617,366.36	506,891.43		506,891.43
研发人员	660,800.38		660,800.38	332,450.64		332,450.64
合计	26,452,588.15		26,452,588.15	18,598,654.44		18,598,654.44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情况。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Medcore Investment Limited (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		48.49	48.49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 Yufeng Liu、蒲忠杰。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美宜科控股有限公司	通过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48.49%的股份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通过美宜科控股有限公司、美宜科投资有限公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司间接持有公司 48.49%的股份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北京乐普诊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LepuCare(India) Vascular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江苏上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乐普睿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乐普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澳诺（青岛）制药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四川兴泰普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菁眸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榆社县乐普天生大药房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北京乐普精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山西乐同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乐普医疗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普华和顺控制的企业
北京伏尔特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普华和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 （1）“乐普医疗”指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2）“普华和顺”指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 （3）其他关联方仅披露报告期内发生关联交易或有关联往来余额的关联方。

（四）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乐普睿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4,477.88	75,531.57
北京伏尔特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752.22	156,500.86
江苏上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207,742.40	2,420,027.06
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4.95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65.49
澳诺（青岛）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8,761.06
榆社县乐普天生大药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870.00
北京乐普精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92.92
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831.86
山西乐同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217.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LepuCare(India) Vascular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销售商品	51,435,818.03	39,573,126.20
江苏上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876.10	121,681.40
乐普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583,752.46	3,273,972.44
四川兴泰普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95.57	10,032.52
菁眸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09.73	13,115.05

2、 关联方代发员工薪酬

报告期内，本公司部分员工的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由关联方代付代缴。关联方代付的工资、代缴的社保公积金由本公司实际承担并支付给关联方。因上述原因产生的关联资金往来发生额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代付代缴员工薪酬		529,976.33
	支付金额		1,485,412.50

3、 关联方捐赠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宁波正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接受现金捐赠	1,250,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710,927.72	2,326,672.54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等未结算项目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LepuCare(India) Vascular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30,562,937.71	152,814.69	18,450,088.17	92,250.44
预付款项	乐普睿康（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96,000.00	
其他应收款	LepuCare(India) Vascular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2,597.75	12.99	24,455.00	122.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江苏上智医疗器械 有限公司			636,727.0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上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9,356.48	627,776.63
	北京伏尔特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	79,690.00
其他应付款	乐普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01,502.19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尼普洛诉公司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2022)沪73知民初953号

2022年7月，尼普洛诉欧赛医疗生产制造、销售的OCI-HF160等产品所使用的技术方案落入了其拥有的ZL200580035113.4号发明专利的保护范围，依法应当停止侵权、并连带赔偿原告损失及相关费用，合计2,320.34万元。

2024年5月23日，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做出裁定，准许原告尼普洛撤诉。

2024年4月，国家知识产权局认为尼普洛拥有的ZL200580035113.4号发明专利权利要求不符合《专利法》相关规定，并出具了《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567918号），宣告该专利全部无效。根据公司提供的诉讼文书，尼普洛已于2024年7月1日就《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567918号）提起行政诉讼（案号为（2024）京73行初14798号），欧赛医疗在该行政诉讼作为第三人参与诉讼。

2025年3月28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做出裁定，驳回原告尼普洛诉讼请求。

2025年4月27日，尼普洛就《行政判决书》（案号为（2024）京73行初14798号）和《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567918号）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欧赛医疗在该行政诉讼作为原审第三人参与诉讼。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相关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股利总额（元）	138,118,666.50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4.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股利总额（元）	138,118,666.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4.5
利润分配方案	2026 年 4 月 21 日，睿健医疗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上述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34,115,877.02	339,633,779.13
合计	434,115,877.02	339,633,779.13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1,499,774.41	68,530,675.96
1 至 2 年	68,520,000.00	68,000,000.00
2 至 3 年	68,000,000.00	10,700,000.00
3 至 4 年	10,700,000.00	26,410,000.00
4 至 5 年	26,410,000.00	3,402,000.00
5 年以上	118,986,156.55	162,591,156.55
小计	434,115,930.96	339,633,832.51
减：坏账准备	53.94	53.38
合计	434,115,877.02	339,633,779.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115,930.96	100.00	53.94		434,115,877.02	339,633,832.51	100.00	53.38		339,633,779.13
其中：										
账龄组合	10,788.10		53.94	0.50	10,734.16	10,675.96		53.38	0.50	10,622.5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34,105,142.86	100.00			434,105,142.86	339,623,156.55	100.00			339,623,156.55
合计	434,115,930.96	100.00	53.94		434,115,877.02	339,633,832.51	100.00	53.38		339,633,779.1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34,105,142.86		
账龄组合：1 年以内	10,788.10	53.94	0.50
合计	434,115,930.96	53.9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3.38			53.3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0.56			0.5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3.94			53.94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3.38	0.56				53.94
合计	53.38	0.56				53.9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434,105,142.86	339,623,156.55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0,788.10	10,675.96
合计	434,115,930.96	339,633,832.51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55,582,156.55	1-5年、5年以上	81.91	
成都睿尔科维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54,034,000.00	1-5年、5年以上	12.45	
广州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4,488,986.31	1年以内	5.64	
合计		434,105,142.86		100.00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417,884.46		40,417,884.46	30,918,693.56		30,918,693.5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0,417,884.46		40,417,884.46	30,918,693.56		30,918,693.56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上年年 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成都欧赛医疗器 械有限公司	25,835,049.92					9,396,911.55	35,231,961.47	
成都睿尔科维医 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慕道尔精密 模塑有限公司	83,643.64					102,279.35	185,922.99	
合计	30,918,693.56					9,499,190.90	40,417,884.46	

(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564.16
子公司股利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78,750.91	1,872,845.9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850,833.33	
合计	81,929,584.24	81,853,281.80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1,154.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3,317.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43,661.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64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059,180.30	
所得税影响额	167,36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99.55	
合计	5,895,017.5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0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9	0.47	0.47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	-	-	-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以及更正后的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9月、2024年度和2025年1-3月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对上述期间的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净资产收益率重新计算、核实和更正。除此以外，无其他更正的事项。本次对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净资产收益率追溯重述，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不影响挂牌公司挂牌与终止挂牌、市场层级调整、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重要事项的财务申请或实施条件。追溯重述后的财务报表附注能够更加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154.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33,317.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43,661.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643.4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059,180.3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7,36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99.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95,017.5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